

史學教授 胡魯士
史學講師 趙光賢 編

西洋上古史

上册

輔仁大學歷史叢刊第一種

MG
K11
1-1

西洋上古史

史學教授 胡魯士
史學講師 趙光賢 編

輔仁大學歷史叢刊第一種



3 0222 5732 7

上册

陳垣同志遺書



A415074

西洋上古史

目錄

第一篇	近東民族史	一—八
第一章	史前的近東	一—八
第一節	史前的分期	一—
第二節	史前文化的發展	三
第三節	古代文明的發源地	七
第二章	埃及(上)	九—二五
第一節	土地與人民	九
第二節	史前的文化	一一
第三節	埃及的政治發展	一七
第三章	埃及(下)	二六—三七
第四節	埃及文化概觀	二六
第四章	美索布達米亞(上)	三八—四九

第一節 土地與人民.....三八

第二節 史前的文化.....四〇

第三節 蘇末與阿該.....四二

第五章 美索布達米亞(下).....五〇—六二

第四節 巴比倫.....五〇

第五節 亞述.....五四

第六節 後巴比倫.....六〇

第六章 菲尼基叙里亞與巴勒士坦.....六三—七二

第一節 菲尼基.....六三

第二節 叙里亞.....六六

第三節 巴勒士坦.....六八

第七章 近東的印歐族.....七三—八三

第一節 喜泰.....七三

第二節 米底亞與波斯.....七七

習題.....八四—八八

第一篇

近東民族史

第一章 史前的近東

第一節 史前的分期

從前史家記載人類活動的歷史，最早也不過到公元前一千多年，再早就是神話與傳說的範圍了。可是近幾十年來經考古學家的努力，從地下掘出很多初民的遺物，例如用具，武器，房屋，以及窟穴中的彩畫等；同時民族學家研究今日初民社會的生活狀況，發現許多前人不知或不熟悉的事實，例如圖騰，婚制等；因而可以推測出來，遠在有史以前，初民的社會經濟生活的樣式及其宗教習俗等精神生活的大概情形。

所以近來的史學家為求得人群進化的整個智識，常將歷史分為兩大部：一為史前時代 (Prehistoric Age)，二為有史時代 (Historic Age)。所謂史前時代就是指人類文化還很幼稚，尚無文字記錄的時代；反之，文化較高，已有了文字記錄，即入於有史時代。因此對於史前時代的研究，學者只能以用具，兵器以及口頭傳說等為材料，當然不能十分確實；而且因為新材料的不斷出現，舊的說法常被推翻，不能不另立新說，所以關於史前的研究，很多只能認為假說，而不能認為定論。然而今

日史家利用考古學 (archaeology) 與民族學 (ethnology) 所得的材料，將過去人類的活動的智識提早了幾千年，而史前學 (science of prehistory) 幾乎成爲一種獨立的專門學問，這的確是近年來史學界的一大進步。

但史前時代與有史時代中間並不能劃一條清楚的界限，因此二者的年代便因地與民族的差異而有不同。由於材料的缺乏，史家很難確說一個民族從什麼時候才算是有史時代，走入有史時代，至於史前時代從何時開始，中間發展的情形如何，那就更不易說。不過一般的史家常將史前時代分爲四期：即一、舊石器時代 (Old Stone Age or Paleolithic Age)。二、新石器時代 (New Stone Age or Neolithic Age)。三、銅器時代 (Bronze Age)。四、鐵器時代 (Iron Age)。這種分期法是根據某時期內人們所用的主要的器具，但是這種分法也不過是一種方便的相對的分法。

舊石器時代從何時開始，學者的意見不一，大都是一種猜測；而且因地因民族而不同。地質學家告訴我們說：大約五十萬年前，北半球開始一個冰河時代 (Ice Age) 即冰塊從北極方面向南移動，瀰漫於亞歐美三洲的北部，氣候也隨着變冷。這水期不是一直繼續下去，而是忽而後退，使氣候變暖，忽而前進，使氣候又變冷，因而成爲四個冰期 (Glacial Ages) 與三個水間期 (Interglacial Ages)。一直到公元前約五千年爲止。據地質學家的考究，在第三水間期中，發現人類所用的石

器，可見那時人類已入於石器時代。我們的推想：他們的智識非常之低，爲了維持生活或抵抗禽獸，他們就隨便拾起一塊石頭，或一條樹枝，當作武器或用具。後來他們想到，隨便拾起的石塊，一定不如做好的石器用來更爲方便，於是他們開始用石塊互相琢磨，形成一種最初人類所用的器具。人類不僅能用器具，而且能作器具，這就是人與獸的區別。

但是最初人類用做器具的石頭只有一種，即是燧石 (Flint)，因爲他的性質脆弱易碎，用另一石塊一擊或一壓，就打下薄片來。此時有兩種方法可以將燧石做成器具：第一種方法是逐漸切削它的四週，將它的中心做成一端尖一端可把握的器具，即是所謂手斧 (fish-pick or hand-axe)。第二種方法是將那些削切下來的石片，當作刀子或槍頭等物用。可是民族學家告訴我們說，這兩種做石器的方法最初並不是一個民族裏同時使用，而是由不同的民族發明並且使用，因此有手斧文化 (fish-pick culture) 與石片文化 (blade culture) 之分，後來這兩種民族發生接觸，這兩種文化才混合起來。

第二節 史前文化的發展

舊石器時代中，人們的經濟生活如何呢？民族學家管他們叫做食物採集者 (Food-gatherers)，意思是說，這種初民只能採集自然所給與的東西，如果實，肉類，魚類等做食物，而不會生產食物。這時的

火的發明

男人，近森林的打獵，近水邊的打漁，婦女則從地上收集天然長成的果實或穀類。他們或是做巢在樹上，或住在山洞裏，這就算是他們的家；但這家不是固定在一個地方，而是隨着他們所需要的食物而遷移的。這時他們已知用火，或是用鑽木的方法，或用擊燧石的方法。他們住在洞裏，時常燃起火來，可以避寒，可以熟食，可以避野獸的侵襲，他們的生活便安全而舒服多了。他們所用的武器主要的是弓箭和短刀，箭頭與短刀都是石製的。後來他們常用巨象的長牙，或野鹿的叉角和其他獸骨等做武器，如飛槍 (spear-thrower)，帶倒鈎的魚叉 (harpoon) 等。同時骨的用途漸廣，可以做骨針扣針，口笛等物。這時人類生活比較進步，已入舊石器時代後期，考古學家從洞裏或地下發掘出這種骨製用具很多，因名之為骨器文化 (Bone culture)。此時人類的的生活，已漸豐富，智識漸開，他們會刻畫和彩畫。考古學家從洞裏發見不少刻在骨片上的野獸像，或用顏色畫在洞壁上的野馬，野牛，馴鹿等的圖像，這可說是世界上最初的藝術作品了。

最初的藝術 新石器時代

舊石器時代是人類進化史中最長的一幕，然而人類終于走入一個新的石代，即新石器時代。考古學家通常區別舊石器與新石器兩時代的方法，是前者的石器僅僅是削切而成的，後者的石器則在削切成了之後再加磨光；所以後者的石器比前者的精美的多。但是從社會進化史的觀點來看，新石器時代人類的一大進步，是他們從食物採集者變為食物生產者 (food-producer)。此時的人類知道飼養家畜

食物生產者

如牛羊之類，這是農業的開始，而最初從事種植的人是婦女；所以歷史家說最初的農業社會是母性社會，大概是可信的。

隨着農業而生的是陶器，在所有新石器時代之遺址中，都可發現很多的陶器，並且有不同的樣式。因為農業開始之後，農業產物需要存儲，同時人類生活漸漸複雜，需要器皿也越多。最初的陶器是手做的，當然形狀不很好看，後來有些地方發明了陶輪 (Potter's wheel)，一種圓形的輪子，可使陶器做的更圓。同時還發明了着色的方法，即是在未經火烘以前，畫上各種圖形，塗上石膏，黑炭，成爲白色或黑色，還可做紅色及其他顏色。這種彩色陶器 (painted pottery) 遂成爲新石器時代文化的特點。凡是古代農業文化的中心無不有彩色陶器，如中國的仰韶 (約公元前三千年)，土耳其斯坦的阿諾 (Anau) (約公元前四千年)，印度河旁的莫罕鳩達柔 (Mohenjodaro) (約公元前三千年)，波斯灣北岸的蘇薩 (Sus) (約公元前五千年)，埃及的巴達里 (Badari) (約公元前五千年) 等地，這就是古代文化的源泉。

新石器時代的人，漸漸捨棄他們先輩所住的洞，而開始建造茅屋，以髹爲牆，以茅草爲頂。還有住在湖中的，即是在湖水中立起木樁，再在木樁上建造茅屋。譬如在瑞士的湖裏，就找出不少這些湖居人 (Lake-dwellers) 所用的器具。他們發明了紡織，而最初紡織的材料大概是亞麻，這種麻布

巨石文化

曾發現於埃及的古墓裏，大約是最古的布罷。和彩色陶器文化不同的是巨石文化 (megalithic culture)。人死了之後有的埋在地下，上覆以巨石，名為石室 (dolmen)，或周圍環以巨石，名為石環 (stonehenge)，歐洲的西北部發現最多，據說就是新石器時代人類的墳墓。

銅器時代

在新石器時代的末尾，大約在公元前四千年前，人類知道用銅來做裝飾品，那時銅的用途很狹。再後銅的產量增加，才用銅來做一般的用具和武器。但是銅質太軟，不能做銳利的刀劍，後來人發明了將少量的錫與銅鎔化之後成為青銅，性質堅硬，可做刀劍，及一般用器，石器才漸被淘汰，是為銅器時代。

都市生活的開始

在新石器時代的末葉與銅器時代的初期人類社會又有一大進展，因實際的需要，打破從前的經濟孤立而開始有商業的來往。並且因銅及金、銀、錫等物的使用，礦山的探查，使不同的地方的人民發生接觸。例如紅海北端的西奈半島 (Sinaï) 與地中海東端的塞浦路斯島 (Cyprus) 是著名產銅的區域，於是埃及，西亞各地的人，就來此採銅，並將製好的銅器賣與附近的人民，於是銅器的使用與製造促進民族間商業與工業的發達。因此人民逐漸集中起來，形成都市生活，而為後來城國的雛形。這由以農業為基礎的散漫的部落生活變為以工商業為基礎的都市生活，是此時代人類社會的一大進步。

隨着工商業的發達而來的是船舶，文字，曆法等發明，因為人們營都市生活以後，來往頻繁，這些東西都成爲日常生活的必需品，所以銅器時代雖短，但在人類進化史上却佔很重要地位。

銅器時代以後是鐵器時代，鐵的性質比銅堅硬，但鐵的使用却比銅晚，原因是鐵的熔化較銅難的多。所以各民族用鐵的早晚與文化發達的關係比較的小，例如在埃及與中國使用鐵器之先很早使用銅器，所以鐵器的使用已入有史時代；而在小亞細亞的喜泰人（Hittites）雖用鐵甚早，但文化的發達却遠在埃及，巴比倫之後，在喜泰人的歷史上，恐怕還在史前時代呢。

第三節 古代文明的發源地

如上所述，史前時代人類生活的進步情狀，可知其大概。然而人類文化的前進却有先後，而進步最早的地方，即古代文明的發源地，却是沿地中海兩岸，亞洲的西端，東經伊蘭高原以抵印度河，大約自北緯二十五度至三十五度之地，有些史前學家名之爲亞非洲（Afrasia）。這區域在今日是世界上最熱最乾燥的地方，雨量稀少，除了河流兩岸及有溝洫的地方，幾乎是沒有人煙。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根本無產生高級文化的可能，爲什麼古代文化偏發生在此地呢？原因是今昔地理與氣候大有變化，今日的亞非決不是古代的亞非了。大約當冰河時代，歐洲北部正是冰天雪地，而阿爾卑斯

與比里牛斯兩山脈也都爲冰河所掩蓋的時候，北冰洋的高氣壓將大西洋上的暴風折向南方。現今從大西洋上吹來的大風（Cyclone）橫掃中歐而過的，在那時經過地中海與現今薩哈拉沙漠的北部一直向東，吹過西亞與伊蘭高原甚至於到印度河。這大風所經過的地方，都得到相當豐富而規則的雨量，差不多全年都有雨而不僅限於冬季。所以今日的薩哈拉，阿刺伯，敘利亞與伊蘭高原大半是沙漠或不毛之地，但在古代却是雨量充足，水草肥美，裏面還有不少的內湖與小河，爲古代遊牧人民的樂園。

這種情形已由氣象學與地質學專家加以證明，當歐洲的大部還滿生着苔蘚，西自北非東至印度河流域却是一大草原地帶，犀牛，巨象，獅子，水牛，野牛，斑馬，羚羊一類的熱帶動物出沒其間。但是自從冰河時期過後，大西洋的大風漸向北吹，而這大草原地帶便漸漸乾燥起來，終成今日的樣子。但是這乾燥的過程很緩慢，所以在歷史開幕的時候，這地域雖已遠不如往昔的肥美，但仍不失爲人類居住比較適宜的地方，因而產生西方的古代文明。

第二章 埃及(上)

第一節 土地與人民

上埃及與
下埃及

如第一章所說，在新石器時代，所謂亞非洲已漸就乾燥，雨量漸少，於是人民漸漸集中於大河的兩岸，以求適應環境，埃及的尼羅河即是其中之一。埃及在非洲的東北角，北濱地中海，東臨紅海，東西南三方都是沙漠，或礫磷不毛之地。埃及在地理上可分二部：即上埃及與下埃及。所謂上埃及就是尼羅河兩岸的一條地方，自現今的開羅 (Cairo)到阿思萬 (Aswan)的第一瀑布，長六百哩，寬約十二哩。兩旁有沙漠作天然屏障，外邊民族不易侵入。下埃及是尼羅河將入海時所成的三角洲，海岸線長二五〇哩，兩邊各長約一六〇哩。大部是濕地，四外沒有天然屏障，敵人常從東方或海上侵襲而來。所以在地理上，上埃及與下埃及截然成爲二部；在文化上，二部分的成就也很不同。

據我們所知道的來說，在新石器時代，埃及人沿尼羅河兩岸居住，大體上屬於含族 (Hamites)，是白種人的一支。他們在公元四千年前，就和非洲東部的各發生民族關係，如索馬里人 (Somali)，加刺

含
族

人 (Galla) 等，後來和西方的利比亞人 (Libyans)，南方的努比亞人 (Nubians) 等混合起來。同時和西亞的閃族 (Semites) 也有關係，可見埃及人決不是純粹的含族人。

尼羅河

埃及人民的生活及其文化完全建築在尼羅河上，那條浩浩蕩蕩的河水就是埃及的大動脈。它的上源有二：一出非洲中部，名白尼羅河 (White Nile)，一出阿比西尼亞 (Abyssinia)，名青尼羅河 (Blue Nile) 北流入地中海。每年自陽曆七月中旬起，山洪暴發，河水盛漲，橫溢兩岸，到了十月，河水漸落，將帶下的黑泥淤積於兩岸，變為肥沃的土地。農夫不須深耕，不須施肥料，就可在淤泥上播種，土地既濕且肥，加上炎熱的日光，穀類生長很快，到四月間便可收割了。此後埃及又成為乾燥之區，一直到七月間河水再氾濫時，又成澤國。如此一年一度的氾濫，使埃及變為異常肥沃的農業區域，同時因為尼羅河的交通，才能將古代各地方的城邦統一起來。因人口逐漸增加，管理河水氾濫與灌溉的事十分必要，遂產生水力學。氾濫之後，田地的邊界湮沒，必須重立，因而發明幾何與測地術。因為要確知洪水來去的日期，天文學與曆法就發明了。此外尼羅河是埃及南北唯一的交通孔道，划船與帆船很早就駛行其中。下流的兩岸盛長着一種紙草 (Cyperus)，埃及人用來造紙。由此可見古代埃及文明都是和尼羅河有關係的。古代希臘歷史家希羅多德 (Herodotus) 說：「埃及是尼羅河所給與的禮品」，真是不錯。

第二節 史前的文化

塔薩文化

埃及的史前文化可分為四期：一、塔薩期 (Tasian Period)，約當公元前五千年以前；二、巴達里期 (Badarian Period)，約在四千八百年以前；三、阿姆雷期 (Amratian Period)，約在四千五百年以前；四、吉齊期 (Gerzean Period) 約在四千年以前(註)。在塔薩期，埃及的土地與氣候雖已顯然乾燥起來，但在尼羅河的兩旁，大體上還是濕地，長着茂盛的樹木。那時的埃及人大概正在採集食物與生產食物的過渡期間，他們可說是埃及的最初的農民。他們有磨光的石斧，灰色或黑色粗糙的瓦罐與水杓，還有很稀粗的麻布。他們已知種植小麥與大麥，但是那時的經濟都為滿足地方的需要，不與外間交易，因此無所謂商業。

註：本節所論埃及史前文化及其分期，多根據 Childe 著 *New Lights on the Most Ancient East* 一書。

巴達里文化

第二期是巴達里期。這巴達里人比塔薩人的體格短小，大約不是同族。但在文化上，却是繼續前者向前發展。他們種小麥大麥，並養牛羊，有盛糧食的穀倉；但漁獵仍不廢。此時在經濟上有一進步，即是各地方漸漸打開從前的經濟自給，而開始有商業的往來。陶器的製造，尤其是為祭葬用的，大有進步。陶器很薄，且有水紋形的花紋，因為他們發明陶輪 (potter's wheel)，當然比手製的精巧

陶輪的發明

阿姆雷文
化

圖騰崇拜

奴隸與
私有財產

得多，通常是紅色或褐色，形狀大多是直立的碗形，埃及史前期所製的陶器，以此時製的為最好。此外又有象牙製的水杓，長頸瓶等，與雪花石所製的圓柱形的瓶子。這巴達里人，也知用亞麻紡成很粗的麻布。他們有各種裝飾品，如象牙製的手釧，指環，梳子，扣針等。這時他們已有銅，但只知它可以鎚薄，尚不知它可以鍛鍊。總之，他們的生活比塔薩人的豐富而進步，是很明顯的。

第三期為阿姆雷期。這時的埃及人大半都定居在村落裡，以穀類與家畜為食物的主要來源。他們的社會中有一件很可注意的事，就是圖騰崇拜 (Totem cult) 的盛行。在陶器與符籙上，常畫着不少毒惡的獸，如鱷魚蠟子等，這些東西顯然是從圖騰來的。自此時以後，這種獸類的圖像便成為氏族的表記，再後便成為神的代表物了。這種阿姆雷人體格瘦小，頗似今日東部蘇丹的倍加人 (Beja) 。我們可以推想，他們大概是同一種民族，自南方侵入尼羅河下流以後，接受了巴達里人的文化，但仍保持其原有的圖騰氏族組織，因而留下圖騰的畫像。奴隸，私有財產與部落的首長似已存在。巴達里期的各種工業仍繼續發達，但陶器則顯然退化，通常多是黑色，還有一磨光的紅色陶器，及帶白色花紋的陶器，都是可注意的。對外貿易較前發達，西奈 (Sina) 的銅與孔雀石，努比亞 (Nubia) 的金，敘里亞 (Syria) 的杉松等，都輸入埃及。因為商業的發達，埃及人大約在此時發明了划船以便利交通。這時他們仍用石器，石斧等物少見，但鑿刀，刮刀，短刀，石鏃一類的東西仍很

多。魚叉多用骨製，偶然有銅製的，但很少，銅的用途還很小。他們所着的飾物，上面常影着鳥獸的像，大概即是圖騰的表記。他們的宗教觀念的進步，從葬禮上也可看出，他們的習慣是將屍體埋在熱沙中，這種奇怪的保存屍體的方法，表明他們是有來世生活的觀念。坟墓中所掘出的婦女與奴僕的小型像，大概就是土俑，用來代替人殉葬的，並且從葬器上的圖畫，可以知道他們是很重視魔術與符咒的。

後來下埃及因為地勢低窪，防水工程需要一種社會組織，而各種石頭及其他原料都要從外邊輸入，所以商業發達，因而產生較高的文化，終於取阿姆雷文化而代之，是為吉齊期文化。這種新的文化自下埃及而南，征服了上埃及，為埃及史前時代的重要時期。有幾件重大的發明雖不確知其年代，大概都是產生於此時期。吉齊文化與阿姆雷文化之不同，就是在內容特別豐富，技術高超，而武器，陶器，衣服等的樣式也大不相同。例如獸形魚形的石器與陶器是前此所沒有的，長嘴的陶器，帶波紋狀的手把的罐，是從石器做造的。還有過去白色花紋的陶器完全不見，代之而起的是淺地有紅褐色花紋的陶器。這些新的東西都和叙里亞與巴勒斯坦的製品有相似處，所以考古學家以為這一時期埃及文化，至少從陶器上看，是和西亞文化有關係的。在經濟生活方面，農業已成爲埃及人最重要的職業，漁獵生活已全放棄，大概那時埃及人發明了犁，因此產量突然增加。以前人們用鋤耕

地，這方法慢而且笨，一日所耕的面積有限，因而土地的總產量也就不多。後來埃及人將鋤的柄插長，繫在牛的前額的軛上，後面再加兩根木柄，人用手扶着，於是乎一個用手工作的鋤就變為一個用牛拉的犁了。這時用犁所耕的土地突然增加了好幾倍，農產收穫也增加了好幾倍。因而埃及變為古代世界的穀倉，這新的農具的發明，立下埃及文化的基礎。

與農業有密切關係是曆法，因為埃及農業是受尼羅河定期氾濫之賜，所以埃及人很早就發明曆法，以便確知水的漲落的時期。他們的曆法是分一年為十二月，每月三十日，年終再加五日，作為休假日，合成三百六十五日。他們每年的元旦，在我們所用西曆的七月的中旬，那正是尼羅河開始漲水的日期。這日期又和埃及天空中最明亮的星即天狼星（Sothis）與日同昇的日期相合，因此埃及人以這日為一歲之始，到下次河水再漲的日子，算是一年的期間。但是一年的實在時間不是三百六十五日，而是三百六十五日又六小時多，埃及人用這種曆法的結果，每四年天狼星的升起必晚一日，這樣一年一年的下去，曆法與太陽年及季節都越離越遠，一直要經過一千四百六十年，才又見天狼星與日同昇；換言之，即元旦日回到原來正確的日子。這一千四百六十年期間，稱為「天狼星週期」（Sothic Period）。據羅馬學者孫索理（Censorinus）說，在公元一三九年，埃及的元旦與天狼星與日同昇的日期正合，我們由此上推，同樣的事必發生於公元前一三二一，二七八一，與四二四

一年。埃及第五與第六王朝金字塔內的宗教文字中，記載着當時已用三百六十日再加五日的曆法。所以埃及學者以爲埃及人之發明曆法，大概在公元前四二四一或二七八一年，不過多數的歷史家都說應當是四二四一年。(註)

註：近年來的史家多以爲四二四一年的算法，小有錯誤，正確的年代應當是四二三六年。如 *Breasted, Childers-Myers* 諸氏最近的著作都作此說。

埃及文字的發明也是很早，它的最古的文字是象形文字，和中國巴比倫一樣，一切具體的物件，如日、月、星、犁、鋤、用具等，都用畫圖來表示，這是表形字 (*Picturegram*)。稍後抽象的觀念也用圖畫與聯想來表示，譬如以王杖的圖表示統治，以紙草的圖表示北方，以蘆葦的圖表示南方等，這是表意字 (*Ideogram*)。後來更進一步，一個圖畫不代表實物或觀念，僅表示一種聲音，譬如有一兩個音節的短字，可以用於同聲音的長字上，這是表音字 (*Phonogram*)。但埃及人只畫子音，不畫母音，因此一個音節的字就只有一個子音，例如「口」字，音 *ro*。但這只表示子音「r」，而無母音。這無母音一點，正是後人讀埃及古文的困難。這樣的字母有二十四個，但埃及人並不專用這二十四個字母，通常還是多用圖畫，所以成爲一種混合的字體。(註)

註：隨着文字的發明，寫字的用具也出現了。埃及產生一種紙草，埃及人用來作最初的紙的原料。埃及人將

紙草的莖削去薄皮，將他的白穰順切成薄片，再將這小片邊壓邊的排起來，然後上面橫着再鋪一層，灑上一點水，再用重力將它壓成一個，經太陽晒乾，便成紙了。紙色稍黃，但是平滑而有韌性。埃及人製墨水的方法是有一點樹膠放在水裏，再加上鍋底的黑煙，便成很好的墨水。埃及人將草管削尖，蘸着墨水，在紙上寫字。他們的書不是冊子，只是長卷，每卷通常是十吋寬，長可到一百五十呎。

在這時期的後期，城市漸漸發達，商業也興盛起來。在墳墓中掘出鉛、銀、琉璃、紫晶、綠玉等製器，這些東西不產於埃及，當然是和外國交易而來的。城市興起之後，遂成各城邦的中心，各城邦各有其保護神，原來就是圖騰的化身。後來各城邦或州的旗幟也就是圖騰的記號。隨着這古文明的勝利，下埃及有一個國王，竟用武力征服了上埃及，這是公元前約四千年的事，這不是歷史上所記載，而是後來的考古學家從文化方面研究而得的。

最後在這時期之末，還有一件重大的發明，就是銅器的製造。前面已說過，在很早的時期，埃及人已在西奈半島發現了銅鑛，用銅作各種裝飾品，和短的刀劍等，但不是大量的製成器具。考古學家在尼羅河兩岸的墳墓裏，掘出很多的銅器。這些多半是在公元前三千年至四千年間的東西。陶器就很稀少了，到了三千年前第二次統一時，埃及才完全走到銅器時代。

這幾種偉大的發明使埃及文化有飛躍的進步，當鄰近的蠻族還停留在半開化的狀態時，埃及已開

始發揚它的燦爛的文化了。

第三節 埃及的政治發展

根據公元前三世紀時的埃及僧侶馬尼梭 (Manetho)，埃及史自公元三四〇〇年至五二五年被波斯征服時，可分爲二十六王朝。近世埃及學與考古學的發達證明了他的話大體上是對的。不過有時特別是在過渡時期，有幾個王朝同時並立。今日歷史家通常分埃及史爲五個時期：卽一、王朝以前時期；二、舊王國時期；三、中王國時期；四、新王國時期；五、塞同王朝時期。現在我們講埃及史的發展卽就這五個時期來講。(註)

註：有的歷史家名舊王國時期爲金字塔時期，中王國時期爲封建時期，新王國時期爲帝國時期。

一 王朝以前時期

自公元前四千年左右的吉齊文化到三千四百年前後傳說上的第一王朝出現，名爲王朝以前時期。在這期間，埃及文化有了長足的進步，各種重要的發明在上節已講過，而城市的興起，尤爲史前人

類社會發展歷程中的主要標誌。這些城市不久就成爲獨立的城邦，每一城邦就是一個獨立的政治單位。據考古學的研究，約在公元前四千年，許多城邦互相吞併的結果，只餘上埃及與下埃及兩個王國。下埃及國王戴紅冠，徽章以紙草爲記，以侯魯斯(Horus)爲保護神；上埃及國王戴白冠，徽章上以蘆葦爲記，保護神是塞特(Set)。後來下埃及王竟征服了上埃及而將全國統一起來，歷史家名這次統一爲第一次統一(The First Union)。後來又分裂爲兩部，上埃及與下埃及鬭爭不絕，一直到三千四百年前，上埃及的一位國王名美尼士(Menes)的，才又將兩部統一起來。這是第二次的統一(The Second Union)。美尼士就是馬尼梭(Menetho)所說的第一王朝的第一位國王。

二 舊王國時期

所謂舊王國時期，包括自第一至第五王朝。約自公元前三四〇〇年至二五〇〇年。埃及自美尼士統一之後，日見富強；第一第二王朝，削平了叛亂，打敗南方的努比亞人，西方的利比亞人，和所謂東方民族；這最後一族人，大概是居於西奈半島上的閃族人。第三第四第五三個王朝是舊王國的黃金時代，王家的權力與財富是很驚人的。此時最著名的人物，是第四王朝的基奧普斯王，(Cheops)基弗倫王 (Chephren)，與麥西利努王 (Mycerinus)。總之，舊王國時代大體上是和平享樂的時

代，所以和平的藝術，如建築，雕刻，繪畫等，都大見發達。第一第二王朝的都城，在阿白度斯 (Abydos)，自第三王朝遷至曼非斯 (Memphis)。

統一以後的埃及是一個專制國家。中央政府的首長，就是國王，名為法老 (Pharaoh) (此字從 *Pero* 一字而來，義為大殿)。他是專制君主，有最高的權力。他是陸軍大元帥，大法官，又是最高僧侶。全國所有物質的東西，與精神的勢力，全在他的掌握中，可以自由處置。人民視國王為神在現世上的代表，他死後，就成為奧西里斯 (Osiris) 神，即陰間君王的化身。在人民看來，他的權力來自神，所以是絕對的，神聖不可侵犯的。人民在國王生時，立廟祭祀，如對神一樣。這就是所謂神權政治 (theocracy)。他有一位首相，是皇室中人，輔佐他處理國政。還有財政大臣，農業大臣，大法官，與皇家建築師等；他們形成一種內閣的樣子。在他們之下，還有一群小官吏，與書記等。他們的主要工作就是維持治安與徵收賦稅。因此國王有充分的時間與財力來建造宏麗的王宮與偉大的金字塔，以為現世的享樂和來世的幸福。至於地方政府，全國分為若干區 (nomes)，其中多半是原來的小城國。每區由國王所派的官 (nomarch) 來管理；他們的主要職務是：一、收稅；二、審問地方案件；三、統率地方軍隊；四、監督人民禮拜地方的神。

那時埃及還沒有常備陸軍；有戰爭時，便調集各州的兵；並招募利比亞人，與努比亞人，組織成

軍；但國王有強大的衛兵。關於兵器，只有銅製的斧與短刀。

三 中王國時期

第一過渡

自第五王朝之末，王權漸次衰微，封建制度因之興起，史家名之爲第一過渡時期。此時貴族的權力越來越大，到了第六王朝，國王已管轄不了他們。一部分原因是當時世襲制度的確立；一部分原因是大地產的發達。這些貴族們互爭雄長，國內騷亂，於是亞洲的閃族便乘虛而入，佔了下埃及。

封建貴族的強大

埃及文化一時停滯不進，文學藝術皆見衰微。我們從古代記載與古物的研究，知道此時是埃及史上最黑暗的時期之一。後來希拉克婁波立斯家 (House of Heracleopolis) 的第九第十兩朝，才漸漸恢復光明，文學與藝術，又見發揚；但是新興的底比斯家 (House of Thebes) 起來與之爲敵；這底比斯家 終於得到勝利，成立第十一王朝。歷史家名這第十一第十二兩王朝爲中王國時期，約自公元前二一〇〇至一八〇〇年。

第十一王朝

第十一王朝的君主，將分裂的埃及又統一起來，恢復國內治安，並趕走亞洲的敵人。此時底比斯 在政治上突見重要，爲埃及的政治中心，有千餘年之久。第十一王朝最主要的君主是曼七荷台一世 至曼七荷台三世 在代來爾巴利 (Der-el-Bahr) 建造一所大廟，做他的殯葬

的紀念物；這廟發現於一九〇三年，裏面保存着名彫刻家麥蒂生(Menteh)的彫刻很多。

到了第十二王朝，貴族勢力已被壓服，外侮也掃除了；於是埃及在政治與文化上又開始飛躍。這時埃及的疆域，向南開展到努比亞，向東到了西奈半島。因大規模灌溉制度的設立，農業大見發達。這一朝最偉大的君主是阿美奈哈一世至四世(Amenhotep I-IV)，塞奴司萊一世至三世(Sennusert I-III)。塞奴司萊一世征服努比亞，因該地富有金礦，並且是到物產豐富的蘇丹去的孔道。他又在喜利歐波立斯(Helipolis)建一座太陽廟。(有兩個方尖碑，一個到現在還直立着。) 塞奴司萊三世將努比亞征服，一直到第二瀑布；他令他的人民和奴隸穿花崗石的懸崖；開一道長二百六十呎，寬三十四呎的運河；因此船舶才能駛過第一瀑布。他在敘里亞與巴勒士坦抵住亞洲人的侵略。阿美奈哈三世享受和平之福，便在文化上努力。他在發薩(Fayum)的窪地，築了一道長二十七哩的防水工程，他的目的是要填平被水淹的地，與沼澤地，來從事種植；而不是要建蓄水地，在乾旱時作灌溉之用。

中王國時代的一個特點是王權的衰微，如第十一及第十二王朝的君主，雖然也受全國擁護，但是權力沒有舊王國時代君主的那樣大。君主的領地縮小，各省由世襲的王子們管轄，因此第十一王朝常有變亂發生；於是在君主方面就訓練軍隊，來制伏他們。這時中央政府最高的大臣，仍是由君主

任命的宰相，他統理國政，有收稅，徵兵，司法，警察等事權。另外有二財政大臣，管理國庫財政，與公共工程。這時君主的坟墓仍是金字塔，馬斯他拔（*Mastaba*）已經不用；而偉大的君主，多埋在岩石彫刻的坟墓裏。

第二過渡時期

中王國的末葉，內亂又起，外來的蠻族入侵，紛擾不堪；史家稱為第二過渡時期。在這過渡期中，有一件重要的事實，就是在第十三王朝時，一種閃族人民，名為海克索人（*Hyksos*）的，自亞洲侵入三角洲地帶。這海克索人善用馬，習騎射，駕着戰車衝入埃及；埃及人手持銅製短刀，與微弱的弓箭，自然是抵敵不住；於是海克索人便在埃及建立了第十五十六兩王朝。一個埃及王子退守上埃及的底比斯，召集愛國的志士在他的旗下，與海克索人對抗。後來終於打败了海克索人，將他們驅出埃及境外，是為第十八王朝，即新王國時代的開始。海克索人的侵入，雖然多少毀壞了埃及文化；但是將馬與戰車輸入到埃及來，却是對於埃及的一件大大的功勞，這種家馴的馬與輕快的戰車的使用，是古代戰術上的一大革命。

馬與戰車

四 新王國時期

第十八王朝

新王國時期自公元前一五八〇至一一〇〇年是埃及最富強的時期。第十八王朝的第一位君主阿莫

細思一世 (Aimosis I) 自底比斯進兵打敗了海克索人，佔據了他們的都城阿瓦利斯 (Avaris)。終於光復了故土。自海克索人被驅出後，埃及便走入最光榮最繁盛的時代，即新王國或新帝國時代。埃及人從海克索人學會了騎馬與駕戰車，又學會了用矢箠以攜帶多數的箭，他們從此以騎射出名，而埃及的武功，遂喧赫一世；不僅以文化優越來誇耀了。恰好這第十八王朝中英主輩出，埃及遂一躍為近東一大帝國，為古代世界的中心有四百多年。繼阿莫細思一世統一了埃及之後，蘇特莫思一世 (Thutmose I)，更繼續南下，到了第三瀑布，又征服了巴勒士坦，與敘里亞的南部。他死後，皇家起了紛爭，這些新征服的土地的一部分便失掉了。蘇特莫思三世，即被稱為埃及的拿破崙的，再征服了巴勒士坦與敘里亞；焚掠奧良提河 (Orontes) 上的加迭什城 (Kadesh) 打敗密塔尼人 (Mitanni)。他又南征努比亞，直到第四瀑布；在他即位時，埃及的領土最廣。在他以後的英主，有阿門荷台三世 (Amenhotep III)，此時史家公認為埃及第十八王朝的黃金時代；但實在也是埃及衰落的開端。此時埃及富盛和平，與巴比倫，亞述，密塔尼諸國都保持友好的外交關係。(註)

註：阿門荷台三世時代，埃及與近東各國因有友好關係，故時有往來的外交文件；這些文件是用巴比倫的楔形字寫在泥板上的，即是後來有名的阿瑪納文書 (Amarna Letters)。

第十九王朝的君主繼續實行向外發展的政策，佔了敘里亞的北部；因此與當時在小亞細亞的喜泰

人(Hittites)發生衝突。拉姆塞斯二世(Ramesses II)戰敗了喜秦人，遂於公元前一二七〇年與喜秦人訂立了和約，成立攻守同盟。這時埃及時常受一種海上人民的侵襲，他們大概是克里特島人，被希臘人趕出來的。拉姆塞斯三世，大奮雄威，提兵征伐這種海上人民；在海陸兩方面大敗之。西方的利比亞人來侵，也被打回去。拉姆塞斯三世死後，埃及勢力又漸衰，在拉姆塞斯四世時，敘利亞與巴勒士坦都失掉了。

在新王國時代，君主又恢復了昔日的崇高地位，封建貴族與大地主不見了。昔日海克索人從許多貴族地主們所掠奪的財產，現在都變為王室的財產了。國王的手下有一群官吏，他們是以作官為業，而完全聽命於國王的。國王又創設一種常備軍，其中有優越的騎兵，善用馬與戰車，又有鐵製的兵器。至於兵士有很多是從外國僱來的；如利比亞人，努比亞人，敘利亞人與黑人等。因為政治安穩，軍士敢戰，戰具優良，埃及遂為古代強大帝國。埃及向外征伐的結果，首先將埃及文明傳到外邦去；如努比亞，敘利亞與巴勒士坦等地。其次因與外國貿易頻繁，府庫充盈，才能發展藝術，建造巨大的廟宇。最後因與外國人民時常接觸，埃及人的眼界日寬，不僅限於埃及狹小的天地中了。

五 塞司王朝時期

自公元前一一〇〇年至六六〇年的四百餘年間，是埃及史上第三次的過渡時期；內亂與外侮又相因而至。起初底比斯的富而有勢的阿芒（Amun）僧侶，攫得了政權，是爲第二十一王朝（公元前一〇九〇年至九四五年）。昔日埃及在西亞的屬地都失掉，叙里亞被亞述人奪去，巴勒斯坦被希伯來人所據。後來南方的努比亞人，愛西歐皮人（Ethiopians），與東方的亞述人，紛紛侵入，建立王朝，埃及騷亂不堪。最後還是一位利比亞的將軍，名薩麥提加（Saminetichus）的，於公元前六六三年建都於塞司（Sais），六五一年，驅走了亞述人，再統一埃及，是爲第二十六王朝。於是埃及又繁榮起來，與菲尼基（Phoenicia），及其它地中海國家恢復昔日旺盛的貿易；希臘人也在三角洲上建立一個商業中心地，名敘克拉提斯（Naucratis）。此時藝術也相當發達，不過只以模倣舊王國爲事，沒有新的創造。薩麥提加死後，尼科（Necho）嗣位，他曾努力開一運河，將紅海與尼羅河貫通，但這工作沒有完成。他曾命令菲尼基人，航海環繞非洲一週。這王朝的末葉雖然很繁盛，但終是抵抗不住新興的波斯的侵入；波斯王岡比西（Cambyses），終於公元前五二六年，將埃及夷爲波斯帝國的一省。此後埃及始終在異族的統治下，失去古代文化的光輝，和歷史上的重要地位。

第三章 埃及(下)

第四節 埃及文化概觀

一 經濟與社會

農產與牧畜

埃及經濟生活的基礎自然是農業，尼羅河永遠供給肥沃的黑壤，自從使用耕犁以後，埃及已成爲古代世界的倉庫之一。他們種小麥來做麵包，種大麥來做啤酒，並植葡萄來做葡萄酒。此外還栽種櫻柎樹與養蜂。埃及普通養的禽獸是驢、牛、羊、豬、鴨、鵝等。他們還喜獵野獸，如野牛，羚羊等。

工業

因國王與貴族僧侶們生活的奢侈，與國外貿易的發達，工業隨之發達起來。工業製造的技術非常優秀，如彩色鮮艷的花瓶，精製的琉璃器，鑲金銀珠寶的裝飾品，精美透光的麻布，草紙等都是風行一時的工藝品。此外還有很多的石工，泥水匠，陶工，木匠，畫匠，珠寶工人等，來供應朝廷與貴族們的需要。

商業與貿易

隨着農業與工業的繁盛，商業也發達起來。至於國外貿易，在朝代以前時期，埃及的製造品已運

到克里特島 (Crete)，在舊王國時，貿易更見發達。他們從海路到叙里里，菲尼基一帶地方採辦杉木與杉油，自蓬特 (Pent) 採取香料與沒藥，由尼羅河或駱駝隊，從努比亞輸入金，象牙，駱鳥毛與獸皮，並經駱駝隊自比亞輸入植物油類。當時的國外貿易和在國內一樣，都用以貨易貨的辦法，因為那時還沒有貨幣。在中王國時，商業大體上繼承舊王國時代，沒有什麼變化，不過與努比亞與蓬特的貿易更見發達，紅海上有定期的商船。此外與愛琴文化中心的克里特島也有密切的貿易關係，很多克里特製的瓶子發見於埃及。

一般的古代社會都是建築在階級的基礎之上，彼此的區分甚為嚴格。及也是如此。站在社會的尖頂上的是君主，他不僅是一國的首領，又是神的代表；他的權力是絕對無限的（見第二節）。其次的是僧侶和貴族，埃及的土地就是君主僧侶和貴族們的私產。因為古代人民宗教觀念濃厚，所以僧侶的權勢為尤大，在新王國時，底比斯的奉阿芒神的僧侶非常有錢有勢。當時埃及人口的百分之二是廟裏的奴僕，廟所佔的土地佔全國土地百分之十五，還有一百六十九個城與五十萬頭牛。其中大部份是屬於阿芒廟中的僧侶的，無怪乎後來他們要奪取王位了。

貴族即是大地主，大官，富商，和王室中人。在舊王國之後，他們世襲產業爵位，不聽國王的命令。此外還有一個中等階級，包括書記，醫生，商人等，而工商業發達的結果，富商遂取得貴族階

級的地位。再下是工人與農民，他們的生活很苦。其餘就是奴隸，即自戰爭得來的俘虜，因負債而賣與地主的農奴和罪犯。他們給主人耕作，完全是主人的財產。

婦女在埃及的地位是很高的，她們有所有權與繼承權，並可用自己的錢去做買賣。在家庭中，夫妻是平等的伴侶，妻並不是夫的奴僕。一夫多妻制雖存在，但多半限於貴族與富人階級。

二 宗教與道德

自然崇拜
與圖騰崇拜

古代民族的宗教觀念都很強，一切自然物及自然勢力，如日、月、星、辰、雷、雨、山、川等，在初民的眼中都有神性，而加以崇拜。各部落又常崇拜一種動物，視若保護這一族的神。這種動物便認為神的化身，不許殺害。在埃及有牛神阿皮斯 (Apis)、鱷魚神蘇北克 (Sobek)、鷹神候魯斯 (Horus) 等，這就是初民所信的圖騰的遺跡。稍後，每一部落或城邦中，大約都有一個最高的神，如曼菲斯城 (Memphis) 的普塔 (Ptah)、底比斯城 (Thebes) 的阿芒 (Amun) 等，這都是日神。後來埃及在政治上逐漸統一，宗教也逐漸統一了，某城邦在政治上得勢，它的神也因而得勢，成為全國最高的神。在舊王國時代，最重要的國神是候魯斯，君主就是它在現世上的代表。自第五王朝起，日神阿芒 乃居最高地位，它的象徵物是方尖碑，它的聖城是希立歐波利斯，意為日城，此後瑞神的崇拜成為國教，每

最高的神

一君主都有「太陽之子」的名號，各地建立不少拜太陽神的廟。後來底比斯興起，阿芒神也佔了重要地位，於是二神漸漸結合起來，成爲一個神，即阿芒瑞神（Amun-Re）。除了日神之外，最受埃及人崇拜的是奧賽利斯神（Osiris）。起初當作象徵植物長生的神，後來以爲它的勢力不僅在現世，而且在來世，因此成爲死神，對於人死後的靈魂有絕大的勢力。在阿拜度斯，它較日神更受歡迎。然而埃及人和其他古代民族一樣，仍不免於迷信魔術，巫術，和符咒這些東西。他們甚至於相信念咒畫符可以欺騙死神，而埃及人的醫術雖頗有科學的精神（見後第五款），仍帶着濃厚的魔術色彩，埃及人以爲魔術能治一切病症，而埃及的醫生時常就是術士。

新王國時代在宗教方面有一件可記的事，就是阿門荷台四世（Amenhotep IV）的宗教改革。他廢棄了阿芒神，而在新的名義與形式之下，再去崇拜太陽神，名之爲阿頓（Aton），即一圓形物。他所崇拜的不是人形或神形的太陽，而是那圓形物本身。他建築的廟都是露天的，裏面不供任何神像，那天空中的太陽就是神。他下令不許人民崇拜其他的神，封閉所有的廟宇，驅逐廟內的僧侶。爲了尊崇他的神，他改名爲伊克那頓（Ikhnaton）（意思是阿頓喜歡），並將都城自底比斯遷到泰萊爾阿瑪納（Tel-el-Amarna）。他這種宗教改革是真的想建立一神教，還是一種政治活動要剷除阿芒僧侶的權力，是一個很難決定的問題。這種改革遇到阿芒僧侶的堅決反抗，後來終於失敗。伊克那頓死後，他

的女婿杜坦卡頓 (Tutenkhaton) 就恢復了阿芒神的崇拜，改他的名子爲杜坦卡蒙 (Tutenkhatmon)。

考古學家從古代埃及的墳墓裏，發見不少壁畫和石刻，證明埃及人對於來世異常重視。他們以爲靈魂與身體相合而成生命，二者分開就是死亡，但身體雖死，靈魂仍然存在，將來還可復生。他們並且相信在靈魂之外，還有一個保護神，這保護神是人生來就有的，人死後，保護神仍然和他一同到陰間去保護他。換句話說，他們相信來世生活與靈魂不滅。他們以爲人的再生須有物質條件與精神條件。物質條件中最重要的是身體保持不壞，由於這個觀念，埃及人才在屍身上塗香料，造堅固的石棺材，與巨大的墳墓，那塗了香料的屍身到現在還存在的，名爲木乃伊 (mummy)。另外他們還用木、泥、石、或金，彫刻死者的像，也一同放在棺裏，或在棺蓋上畫着或刻着死者的像。埃及人以爲萬一屍體完全毀壞，它的靈魂還可利用這些代替物而復活。精神條件是人在生前必須作善事，因爲死後的靈魂是要到死神奧賽里斯的法庭前受審判的。有善則受賞，有惡則受罰，前者可以復活，後者將被禽獸吃掉，永遠沒有再生的希望了。

從埃及人的來世生活與最後審判的觀念，可見埃及人是將宗教觀念與道德觀念合而爲一，這一點正是古代近東人的特點。我們從「死者之書」中名爲「消極的自白」的一章裏，也可看到這種自白就是靈魂在死神的面前要說的話，如「我未殺人」，「我未偷盜」等，共有四十二條之多，然後死神才給與好

的裁判。而這四十二條自白，即是埃及人的道德信條。

三 文字與文學

關於埃及文字的發明，第二節中已經講過。埃及最初用象形字，稍後又有字母。今日我們所見到的最早的埃及文字，是舊王國時代的東西。希臘人叫這種象形字爲聖書(hieroglyphs)，多半是刻在石上或木上的，刻得很精細，至於寫在紙上是以後的事。(註)

註：這種埃及最古的文字不但外人難認識，後來埃及人自己也不懂。自十八世紀末，歐洲有好多埃及學者想譯解這些謎語，都失敗了。到了十九世紀之初，有位法國學者商伯龍(Champollion)利用拿破崙遠征埃及時所得的一塊石刻，而啓開解讀埃及古文的鎖鑰，這石刻名爲羅塞塔石(Rosetta stone)，發現於一七九九年，現仍保存於倫敦博物院。上刻埃及聖書，平民書，與希臘譯文。商氏用這三種文字比較研究，發現其中有二帝王名字，一爲Ptolemy，一爲Cleopatra，由此而求出埃及的字母。商氏繼續努力，聖書的秘密終於大白於世。

後來字體越變越簡單，在中王國以後，盛行一種字體，在當時僧侶們用的最多，所以希臘人名爲僧侶字體(hieratic writing)而舊時的聖書字體，幾乎只限於用在紀念物的銘刻上了。公元前七百年後，更趨簡單，變成線形的字，即希臘人所謂平民字體(demotic writing)。

舊王國時代埃及亦有很多的文學作品，不過幾乎全是帶宗教性的，如祈禱文，聖詩，禮贊，神話等，至如紀念碑文，故事，史詩等也多少有宗教氣味。關於埃及文學與宗教最重要的書是「金字塔文」(Texts of the Pyramids)與「死者之書」(Book of the Dead)。金字塔文是在薩喀拉(Sakkarah)五個金字塔裏石室中的石刻聖書，是許多禮文祈禱文與符咒的總集。(這些金字塔都是屬第五與第六王朝的國王的。)這種文章的目的是爲國王求光榮的復生，與來世的幸福。「死者之書」是死人的聖歌，因爲其中所載的聖歌與祈禱文是留給死者唱讀的，並爲他唱讀的。這些東西有的屬朝代以前時期，但大半是屬舊王國與中王國時期。與文學有關的是歷史，埃及人雖尙未注意編纂歷史的問題，但也有編年史的記載。例如巴勒莫石(Palermo Stone)的銘刻，就是自朝代以前時期到第五王朝中葉的埃及史。

第十二王朝時，埃及文學發達到了最高潮。後人名之爲古典時代，此時文學既純粹而各種文體也都產生了。例如抒情詩中，有「厭倦生活的人與其靈魂的談話」，叙事詩中，有「破船的水手的故事」與「薩納哈的浪漫故事」等，都是很有名的。還有很多帶着教訓與道德意味的作品，如「雄辯的農夫的故事」就是其中最有趣味的一篇。所謂「死人之書」現在是寫在紙卷上，同死者一同放在棺裏，其中最著名的篇章是「無辜者的抗議」，或叫做「消極的自白」。此後的文學作品大半是模仿舊王國時代的，無甚

新的發展。

四 藝術

建築

古代埃及的藝術是很卓絕的，這可從建築，彫刻，與繪畫三方面來說。古代埃及建築的特色是簡單莊嚴與偉大。舊王國所遺留下來的紀念物，最動人而最足以表示埃及的富強，並為後世所嘖嘖稱道的，就是那聞名世界的金字塔。金字塔是國王的墳墓，是經過長期的發展才形成的。在遠古時代，人死了不過埋在沙坑裏，後來埃及王為要永久保存他們的遺體，便建起一種截頂式金字塔的墳墓，名為馬斯他拔(Mastaba)，稍後又創出梯形金字塔(stepped pyramid)，最後才出現完全的金字塔。金字塔的形式是底邊正方形，四邊成平滑的三角形，到最高處成一尖頂。它的巨大的體積，建築的精確，與建築時人力的合作組織，都非同尋常，因此受了天下後世一致的驚異與讚美。(註)

金字塔

註：埃及的金字塔很多，其中以在吉辛(Giza)附近基奧普斯王，基弗倫王，與麥西利勞王的三個為最大，其中以基奧普斯王的為尤大。基奧普斯王的金字塔高一四六公尺(現高一三九公尺)，長與寬各三三〇公尺(現在二二七公尺)。它是由二百三十萬塊花崗石造成的，每塊的體積是一立方公尺，平均重量是一噸半。這花崗石不產於埃及，而產於南方的努比亞，埃及人在努比亞將花崗石鑿成方塊，再由尼羅河運到吉辛。可是那時

埃及人既沒有機器，也沒有蒸氣力，甚至連鐵器都沒有，只有銅製的鋸與起重器，此外只能利用人力與牲口；所以這樣的偉大的工程需要非常的組織與極強的毅力，才能完成。希臘大史家希羅多德告訴我們說，僅爲造基奧普斯王的金字塔，用了十萬人，二十年的光陰，才得告成。

在這些金字塔的東方有許多廟，是爲祭祀已死的帝王而立的。這些廟遠不如金字塔的堅固，所以殘留到今日的很少了。可是我們還可看到這些廟的立柱，有的是長方的，有的是圓的，而且有美麗的柱頭。每一柱子上面刻着一種植物，如椶櫚樹，或草紙等；而每個柱頭上成一簇樹葉的形狀。自中王國末期至新王國時，埃及既日臻富強，稅收日多，從被征服民族又取得豐富的貢物與奴隸；因此建築了很多巨大的廟，在建築史上開一新頁，因爲那些廟都是以偉大宏壯著稱的。（註）

註：其中最大的兩個廟，一在卡納克 (Karnak)，一在盧克索 (Luxor)。卡納克的廟在中王國時代就造起，一直到赫特莫思三世才完成。其中最令人驚嘆的就是那大殿或柱殿 (Hypostyle hall)。該殿寬三百三十八呎，深一百七十呎，有一百三十四根大柱，分成十六行。中部較高，名爲假樓 (clearstory)，兩面有窗，光線可穿入大殿中部，使不致太黑暗。每根柱頭上面可同時站立百人，這真是世界上最大的柱殿。盧克索的廟是阿門荷台三世爲祭太陽阿芒而造的，但是沒有完成。它沒有卡納克廟的偉大，而華麗過之。它的大殿有美麗的柱子，柱頭上刻着紙草花。至於這些廟的平面圖式，大概是最外邊有兩排面向內的羊身人面像，由此入外門名爲前塔

門 (Pro-pylon)，那是有斜塔的兩座高塔式的門。進入此門是廟的外院，四面有立柱圍着。然後入內門，是一個更高的塔門 (Pylon)，進入這內門就是大殿了。盧克索與卡納克兩廟都是如此。還有一種廟是由岩石鑿成的，最著名的第十八王朝的女王哈色布淑 (Hatshepsut) 所造的代萊爾巴利廟 (Deir el Bahi)，與第十九王朝拉姆塞斯二世的阿布辛伯廟 (Abu Simbel)，廟的後面就是王或后的墓墳，開鑿在山裏面。

在這些墳墓與廟裏保存着很多的畫像，彫像，浮彫；人像都是彫在石木或銅上的，並繪上生動的顏色。大體上說，埃及人對於人與禽獸的彫像都很好，對於人像則特別注重頭部與面部。帝王的像大半是很莊嚴而呆板，其中最大的是那有名的獅身人面像 (Sphinx)，那人面就是基弗倫王的像。在中王國與新王國時代，有不少彫像遺留下來，如阿門奈哈三世的彫像是很有名的。還有方尖碑 (Obelisk) 雖然已用於舊王國時代，但到了中王國時代才盛行。方尖碑是個四面的柱子，通常是一塊石頭做成的，越向上越細，頂端成小金字塔形。塞奴司萊一世的方尖碑現今還在希立歐波利斯聳立着。這些方尖碑是獻與太陽神的，所以在希立歐波利斯的最多，因為那是太陽城。它的頂端的尖塔是用明亮的金屬包着，在日光中閃爍，明亮奪目，如同是日光的寶座。(註)

註：新王國時代的方尖碑，有好些到今還存在。羅馬人很加贊賞，於是運不少到羅馬去。現在羅馬還有約二十個，其餘分在君士坦丁堡，巴黎，倫敦，紐約諸地。

然而埃及廟宇的出名，繪畫與彫刻都有重要關係。不過埃及人過於保守，他們的繪畫與彫刻一樣，總是守着古代的一定不移的習慣，因此很少有新的創造。他們不懂透視學，所以畫圖中的人物，禽獸，房屋等，不論遠近，大小一樣，因此肖像常常不大自然；但是面孔與日常生活的描繪，却是非常生動的。在舊王國時代，繪畫不是獨立的藝術，而是附屬於彫刻的。他們所畫的人物，除了爲裝飾的目的之外，多不著色，後來廟宇和墳墓中盛行壁畫，頗可考見當時的繪畫藝術與人民的生活狀況。

其他藝術

其他較小的藝術尙有象牙彫刻，瑛瑛製造，金工，瑛瑛鑲工等。自中王國時代及以後都甚發達，象牙彫刻幾乎是第十二王朝的專門的藝術，瑛瑛器與瓷器也有極精美的作品。

五 科學

科學

埃及人不僅藝術優越，且長於科學，而以天文學，曆學，數學，醫學等爲尤著。關於天文學，他們知道恆星與行星之不同，知道黃道十二宮與各大星座。北極星之不動，與附近諸星之永不沒於地平線下，都是他們所熟知的。關於曆法，他們在公元前四千年前就發明了曆法，在第二節中已加說明。關於算學，他們發明十進法，他們有特別的記號，記從一到百萬這七個數字。四則法他們也會

用，不過加減還容易，乘除則因為數字的笨拙，算時甚不方便。幾何是他們的特長，平面立體都會。在立體幾何上，他們能算出圓柱體，平行六面體，與截頭角錐體的容積。關於醫學，雖然不免帶着濃厚的巫術色彩，但是他們懂得血脈循環的道理，醫生知道研究人體內部與外部的種種病象，並且會察看人體的溫度，脈搏，呼吸，便糞等。於是他們從長期的經驗中，找到治病的藥大半是植物。他們有人死灌香料的習慣，遂為生理學與解剖學開一方便之門。關於工程，由於尼羅河的氾濫與灌溉的必需，他們就去修堤，挖河，作起水器等。由於建造金字塔與廟宇，他們學會了磨石，起重，建築等法，在中王國與新王國時代，埃及的工程更見發達。

第四章 美索布達米亞（上）

第一節 土地與人民

和埃及同時而起的是在幼發拉底斯河（Euphrates）與底格里斯河（Tigris）流域的文明。這兩河流域，古代名爲美索布達米亞（Mesopotamia），意爲兩河中間之地。這地正當北方山地與南方沙漠地之中，是一塊肥沃的平原。美索布達米亞，敘里亞（Syria）的北部與巴勒士坦（Palestine）成爲美國布萊斯台德教授（Breasted）所說的肥沃月灣（Fertile Crescent）。這月灣的西端當地中海的東南角，東端在波斯灣頭，向北灣成新月形，是古代西亞最肥沃的土地，也是西亞文化的搖籃。美索布達米亞正當這肥沃月灣的東半，可分爲南北二部：南部一名巴比倫（Babylonia），因古代有巴比倫王國曾建國於此；北部又名亞述（Assyria），因是亞述王國的所在。巴比倫又可分二部：南部臨波斯灣頭之地名蘇末（Sumer）。稍北的地方，名阿該（Akkad）。巴比倫，尤其是蘇末，是兩河的沖積平原，古時兩河分道入海，現今已合而爲一，計淤出土地有一百五十或六十哩之遠。這種沖積平原，土地肥沃，宜於耕種。蘇末氣候溫暖，櫻櫚樹很茂盛，阿該則冬季較寒，沒有櫻櫚樹，而生葡萄樹及其他

果樹。但是此地雨量仍感缺乏，要靠兩河每年的氾濫來淤積新的肥土，同時還須有良好的灌溉制度以調節水量，因此需要團體的合作與政治組織。

講到這兩河流域的人民，和此地的地理的形勢有關。兩河流域的東方與北方是一片高原與山地，而南方與西方是草原與大的沙漠，四面都沒有天然的障壁來防守；於是山裏的狩獵民族與沙漠的游牧民族時常被兩河流域的富饒肥沃所吸引，而一批一批的侵入進來。因此這兩河流域便成爲雙方鬭爭的場所，而在它的歷史上，外族的侵入與戰爭便爲經常的事。這些人民大概可分二種：一是閃族 (Semites)，如阿該人 (Akkadians)、阿摩來人 (Amorites)、亞述人 (Assyrians)、凱爾狄人 (Chaldeans) 等。他們原來是阿剌伯沙漠中的游牧人民，後來因氣候太乾燥了，沙漠不適於生活，遂先後侵入美索布達米亞，以及西方的敘里亞諸地。一種是非閃族，如蘇末人 (Sumerians)、伊拉人 (Elamites)、卡賽人 (Kassites) 等。他們大概都是東方或北方的山中居民，其中除蘇末人現尙不知確屬於何種外，其他大概都是雅利安人 (Aryans)。他們的原住地最初恐是中央亞細亞，後來四方分散，其中經過伊朗高原，而達到美索布達米亞附近的，就是上述諸民族。蘇末人可說是兩河流域文明的創始者，自然在歷史上佔很重要地位；其他雅利安族多半文化低下，常被閃族人視爲蠻族；既未留下多少史料，在文化上也無貢獻，因此在兩河流域的歷史上不佔重要地位。

第二節 史前的文化

美索布達米亞的文化是自南向北發展的。當新石器時代初期，雨量漸少，地方漸趨乾燥的時候，它的最南方名爲蘇末的地方，漸漸從兩河之口淤積而成一塊小的平原，其中的濕地湖沼很可以引誘野獸以及人羣來逃避旱魃。大約在公元四千五百年前，即有一種人民定居在這裡，而且他們似乎已竟有一種低級文化。近來考古學家將蘇末的史前文化共分爲三期：最早的文化名爲烏拜（Ubaid）期，大約在四千五百年前。這最初的文化是蘇末人還是在蘇末人以前來的人所創，現在尙無定說；但是蘇末文化的特點却與烏拜文化的特點相同，可以證明那是一貫相承下來的。他們住在茅屋裏，茅屋是用泥釘將蘆蓆釘在土牆上而造成的。後來不久他們就開始造壁，經日光曬乾後，用來造房。他們的經濟基礎是農業，種植穀類，櫻櫚；耕具有石鋤，和舊石器時代的石斧差不多。家畜有牛，羊，豬等。打獵的武器有弓，箭，石棒，帶柄的石斧，偶然有銅製的魚叉。從掘出的泥製的紡織小輪，知道他們已有紡織術，他們有骨針，可知他們懂得縫紉，從泥製模型可知他們已有船。陶器更爲精美，有高樑及長嘴瓶罐等，爲美索布達米亞陶器的特色。而且它的陶器多半有花紋作裝飾，其中以黑花的爲最古而最特出，花紋多半爲幾何形，偶然有作條帶形的，實物圖像却不見，此外還有石

製的瓶罐等。這期的文化顯然是地方色彩很重。此時的經濟也是地方的，但與隣近地方必定多少有貿易關係。

第二期名為烏魯克(Uruk)期，大約在公元前四千三百年前。這期的陶器和烏拜期的比較，很有進步，通常多是單色，灰色，紅色，或黑色，大概是用陶輪製造的。此外與陶輪同時存在的，大約還有車輪；而銅器偶然亦有發現。印章的發明也許在此時期。這期文化顯然大有進步，廟宇的建築就是很好的例，烏魯克人建立廟宇或紀念物來祭神，並且挖溝渠，建堤壩，都需要合作。從此地最早的記載來看，關於神，廟宇，僧侶的事很多，而烏魯克最初的建築不是王宮或坟墓而是廟宇，可見此處初期文化與社會是以神及僧侶為中心。蘇末最奇特的建築廟塔(Masbana)也在此期找到最原始的雛形，而巴比倫最特出的圓柱印章(Cylinder seal)也在此期初次發見。廟宇的建築用磚，基礎用石灰石；後來則全用長方形的磚。其中的特點有磚造的圓柱，牆外的支柱，內牆上有泥製浮雕。考古學家在廟內發現泥板，上面刻着象形字體，這大概即是兩河流域最初的文字。

第三期名為傑代納斯(Jemdet Nasr)期，大約在公元前四千年前。這期的文化大體上是繼承上期，從此地留下的象形字看來，這的確是蘇末人的文化。這時的象形字不僅表示意義，且能表示聲音，同時與伊拉人的文字有相同處，可見這兩個民族在文化上確實有關係。他們以牛或驢駕車，後

來馬也有了，名爲「山中之驢」，因此交通比較便利，商業隨之發達。至於陶器多是黃灰色的，但偶然也有多色的，它的特色是高嘴帶耳，或是內部有球形的柄。此外還有石器銅器等，石刀石斧之類甚通用，而銅器還只是奢侈品。在此期之末，蘇末地方的文化已相當的高，城市已竟發生，它的勢力與文化且向北伸張到阿該地方，其餘若文字，建築，印章，車輪等都能表示蘇末人的文化及其特色。(註)

註：本節多根據前引 *Childe* 書。

第三節 蘇末與阿該

蘇末人

大約當公元前四千年前後，在兩河流域的最南部即蘇末地方住着一種民族，名爲蘇末人，這種人屬於何族，現在尙無定說；但從地下掘出的彫像來看，身體短小而肥碩，面寬，鼻高而稍灣，無鬚，確與閃族不同，可知他們必非屬於閃族。他們也許不是此地的原始居民，但是接受了本地最初的文化而加以發揚光大，如上節所說，所以我們說蘇末人是兩河流域文明的創造者，並不爲過。他們的文化向外發展，首先傳到稍北一點的阿該地方。較蘇末人稍晚，一支閃族來到兩河流域的阿該，而接受了蘇末人的文化。這蘇末人與阿該人在兩河下流建立起來不少的城邦：在蘇末，有烏魯克(Uruk)，烏爾(Ur)，埃利都(Eridu)，拉喀什(Lagash)等；在阿該，有基什(Kish)，阿該(Agade)，

城邦的設立

西帕爾(Sippar)、尼普爾(Nippur)等。每一城邦有一首長，名巴代西(Patesi)。他是一個國王，同時也是最高的僧正；換言之，他是政治與軍事的最高首領，同時就是該城邦的神在現在世上的代表。根據近年來的發掘，知道最初建立的王朝是基什，烏魯克與烏爾三城，後來還有好些王朝，彼此此仆，爭鬪不絕。關於他們的史實，無確實記述，我們不必細說。簡單的說，大約在公元前三千年時，拉喀什建立一個強有力的王朝，這王朝中著名的國王是伊安那頓(Iamatum)，他戰敗了鄰近的烏馬(Umma)城，立下那有名的鵝碑(Stele of the Vultures)。後來約二九〇〇年，烏爾王朝復興，有英主名盧格爾薩吉齊(Lugalzagesin)，他推翻了拉喀什與基什各王朝，建立較大的國家，後來為阿該王薩恭(Sargon)所滅。

大約在公元前二千五百年，阿該城中躍起一位英雄，就是薩恭。他推倒了薩吉齊建立的王國，統一阿該與蘇末，在兩河流域建立第一次閃族的大王國。他的孫子納拉欣(Naram-Sin)採取向外發展的政策，東征伊拉人，西伐西方其他閃族人；於是這王國的領土東至伊拉，西抵地中海，南盡波斯灣，他的船隊或許征服過塞浦路斯島(Cyprus)，甚至於到過黑海沿岸。薩恭與納拉欣以優越的戰術與精良的弓箭統一了西亞的大部，將蘇末文化傳到遠近各地，如小亞細亞，敘里亞等，成為古代西方文化中心之一。

古提人的
侵入

蘇末王國
的興亡

這阿該王國享國約二百年，後來漸次衰微，被東方古提（Gutium）的蠻族侵入。這蠻族綽號爲「山中之龍」（Dragon of the Mountain），殺燒搶掠，非常兇狠，昔日蘇末與阿該的城市大半被毀。他們統治兩河下流約近百年，於是蘇末人與阿該人在烏魯克王烏圖凱格（Ur-king）的領導之下，趕走了古提人。公元前二二九四年，烏爾王烏爾安吉（Ur-engur）與丹吉（Dunur）再將蘇末與阿該統一起來，建立一個蘇末人的大王國，恢復阿該王國的盛況。同時文化也着着前進，很有可觀。例如他們已用銀作交易的媒介，作編訂法典的嘗試，建築廟塔等，都足以證明當時蘇末人的王國是很富盛的。不幸在二一八〇年前，東方的伊拉人叛變，王朝傾覆，閃族繼之而起，於是蘇末人的政治威權便從此煙消火滅了。

蘇末人的政治勢力雖然消滅但文化上的貢獻却不能消滅。近年來考古家發掘古代蘇末各城市的廢墟，找到很多刻着象形字與楔形字的泥板，可知他們在很早的時候，大約在所謂烏魯克期，已有文字。起初是象形字，不久就簡單化成爲楔形字（cuneiform writing）。這是一種很特別的字體，對於西陲各國文字有很大的影響。蘇末人發明一種泥板，用筆在泥板上寫字，寫好後再用火烘乾或經日光曬乾，便成很堅硬的泥板，可以保留久遠。他們的筆是由骨或石做的，一端成扁形，筆畫只有縱的橫的或斜的，一端很大，成三角形，後面跟着一細畫。這樣許多筆畫組成的字，即是所謂楔形

文
字

字。蘇末人將這種泥板當作模型，用軟泥壓在上面，便可印出凸形的文字，而且可印許多次；這種方法雖很笨拙，但是最早的印刷術可以說是被蘇末人發明了。（注）

註：解開蘇末文字之謎的人是英國的蘭林森爵士（Sir Henry Rawlinson），他研究英國人雷雅（Layard）從尼尼微（Nineveh）城廢墟中掘出的泥板，發現其中有些文字和巴比倫或亞述文字不同。後來又發現些紀念物上邊的文字，顯然是在閃族文字以前的東西，證明這種文字必是蘇末文字。蘭氏已懂波斯，巴比倫，亞述各國古文字，所以不難解讀蘇末文字。

蘇末文字的發見供給歷史家不少可貴的史料，使我們對於蘇末人的文化了解更加清楚。如前節所說，蘇末人的生活與文化完全是以農業為基礎的，在他們填平了兩河下流的濕地後，學會了築堤挖溝之術，農業就大興起來。主要的農產是麥類，主要的菓樹是櫻櫚。各城邦人民的經濟生活是以廟宇為中心，廟宇附近通常就是市場。廟中僧侶不僅管宗教上的事，還有經濟的權力。因為他們有錢，有土地，可以用神的名義出租廟裏的財產，借錢與貧民而取得利息，一個廟就像是一個銀行。從廟牆上的彫刻，知道他們用犁與牛來耕田，還有最初的播種器，用牛或驢來駕車，並知飲牛乳。工業方面有金錢與銅製的器具。隨着阿該烏爾各王國的武力，商業發展到西亞各地，有許多地方掘出當日蘇末人所用的泥板，上有文字與數字，那是商人的賬簿。他們用銀作交易的媒介，還有許多

商業習慣以及社會習俗傳留到後世。

社會階級
與法律

蘇末與阿該的社會，因財富的不均，而生幾個階級：即一、土地貴族與僧侶；二、農民，工人，商人等中等階級；三、農奴與奴隸等。其中富人享特權，他們的生命財產如受侵犯，犯者就要得更嚴重的處罰。貴族階級掌握政權，可以私有土地及其他財產，而僧侶的勢力尤其大。爲了保護貴族與僧侶的私產，各項契約，國王的命令與法律，才漸次產生。蘇末人會編定法典，但可惜不傳了，可是它的影響傳播很遠，近東各國的法律大都來自蘇末人的，後來有名的哈穆拉比法典（*Hammurabi's code*）也是從此來的。

政
府

如上節所說，最初蘇末各城邦是以廟宇爲中心的，所謂巴代西卽是一個國王而兼僧正，國王是神的代表。後來某一城國雖征服了其他各城而成爲王國，但那只是一種形式，實際上各城邦還是完全自治，僅對征服者稱臣納貢而已。所以公元二千年以前，在兩河流域沒有中央集權的專制王國，而國王的權力雖說是絕對無限，但其範圍比埃及國王當然是差得多了。

宗
教

蘇末人與阿該人的宗教是多神教。他們崇拜自然勢力，如天、地、日、月、山、川之類，都是崇拜的對象。每一城邦有自己的保護神，如拉爾薩的神是日神尼尼布（*Ninib*），尼普爾的神是地神安利爾（*Anil*），埃利都的神是水神安奇（*Anki*）之類。後來某城邦在政治上取得優勢，它的神也隨着取得

重要地位，其餘的便逐漸變爲從屬或不重要的了。阿該各城原各有自己的神，而與蘇末發生政治的連繫後，蘇末的宗教信仰也傳到阿該，遂先後產生兩個「三個一組」的神：一爲日神阿奴（Ami），地神安利爾，與水神衣阿（Ea）；一爲月神辛（Sin），日神沙麻什（Shamash），與暴風雨神阿答得（Adad）。這幾個神受各城邦一致的信仰。此外迷信魔術，巫術，符咒之風，也很盛行。他們對於來世生活的觀念似乎很淡，他們以爲陰間是陰暗可怕的世界。

在文學方面，蘇末人的作品多半是帶宗教性的，如關於禮文，符咒，占卜一類的文字。此外就是神話故事，如創世與洪水的傳說，牧人愛塔納（Etanna），漁夫阿達納（Adna）的故事等。這種神話多半經巴比倫而傳與希伯來人。

在藝術方面，蘇末人沒有像埃及人那樣留下很多紀念物；主要原因是兩河下流不產石，於是他們的建築不用石，而用磚。譬如城牆宮殿，房屋，坟墓大半是用磚造的，而貧家的房屋多半用木與泥築起，上覆茅草。蘇末人的城通常不甚大，爲了兩河水氾濫，多建於土丘之上，圍以磚牆。每一城邦裏有一座廟，也圍以磚牆。那裏有禮拜堂，有儲藏所，有辦公室。它的最特殊的地方，就是那所謂廟塔。這廟塔像一座梯形金字塔，四圍有階梯，可以環繞而上。頂端有一方形小廟，前面是露天空場，後面是供神之所。這種塔廟中，最重要的是尼普爾城的一個，是祭安利爾（Enlil）神的地方。

在這廟塔的旁邊就是廟的本身。農夫們將牛羊，穀類，牛乳等東西陳列在供桌上，去禮拜他們的神像，祈禱穀物的豐收與避免水患。這種廟塔遂成爲兩河流域的建築的特點。

關於彫刻，他們有很好銅的或石頭的浮彫，在烏爾等古城遺址頗有發現；其中最有名的是在拉薩什發見的鶯鶯碑，還有在烏爾城廟的底座外壁上的彫像，可考見當日的經濟生活。在人像方面，有不少的石刻像，可以考見蘇末人的面貌與服裝，至於完整的彫像，要到後來古地亞王（Chulupa）時才有很好的作品。蘇末人的陶器前節已講過，銅器的製造很早，大概在桀代納斯期就開始了。近來在烏爾古城發掘出來不少銅器與金銀器，如在屬於烏爾第一王朝的牛神廟裏，發現銅鑄的牛像，獅首鷹身像等；在古墓裏發現金冠，金劍，金碗，銀瓶等物。琢石術在當時很發達，因爲蘇末人很早就使用印章：他們在泥板上蓋印章，以代簽名。他們的印章有兩種：起初是各種形狀的戳子（stamp seal），背面上常刻着動物圖形；後來圓柱體的印章流行起來，上面刻着關於神話故事的畫，或本人的名字。

蘇末人似乎頗有科學的天才，很早他們就有占星術，就是以觀察星的位置與運行來預言人的命運。由此進一步，研究到天文學上去；他們除了日月之外，還知道五大行星。他們也用陰曆，一年分十二月，一月三十日，每四年有一閏月，七日爲一週；此外他們還發現了星座與黃道。關於數學，

他們除了用十進法之外，還用六十進法。現在我們分一小時爲六十分，一分爲六十秒，以及分圓周爲三百六十度等，都是從這裏來的。

第五章 美索布達米亞（下）

第四節 巴比倫

在公元前二千二百年，以烏爾為中心的蘇末人的王國，受東西方異民族的侵略而傾覆了。這時從西方來的民族是阿摩來人，他們從叙里亞南部向東侵入幼發拉底斯河的中游，於公元前約二〇五七年前，佔領了一個不重要的小城名巴比倫（Babylon），建立王國。同時東方的伊拉人，佔領南方蘇末等地，雙方鬥爭不絕。阿摩來人中出了一位英主名哈穆拉比（Hammurabi 1955-1912 B.C.）。他先後吞併了巴比倫平原的北部，然後南下大敗伊拉人，統一美索布達米亞，他的領土南盡波斯灣，北至亞述，西達地中海，為兩河流域的大王國。

哈穆拉比

他的出名不僅是由於政治的統一，並且由於文化的發揚。他承襲了古代蘇末與阿該的文化，形成一種混合的文化，即巴比倫文化。譬如語言是用閃族語，宗教却是蘇末的；長髮留鬚的習慣，是閃族的，而衣帽却是蘇末人的。他又建築了壯麗的廟宇，開掘很多的運河。他很自負的說：「我開掘運河，將足量的水引入蘇末與阿該等處，我把沿河岸的地方都變成稻田，堆起層疊的穀物，供給蘇末

與阿該以永不缺乏的河水。」(註)

註： Hayes and Moon: Ancient and Medieval History p.58

巴比倫的經濟基礎和從前一樣，仍是農業，但牧畜也佔重要地位，因為由此可得皮革與羊毛，工業也很發達，最有名的工業是毛織，和用青銅造的各種器具。巴比倫的驢隊，馱着商人與商品遠到各地，尤其是叙里亞，地中海沿岸，而巴比倫的楔形文字也隨着商隊傳佈到很遠的地方。

哈穆拉比的信札

哈穆拉比遺下兩種東西，為我們研究他的事業的絕好資料：其一是他的信札，原來就是許多泥板，每塊泥板都有泥製的封套，因而保存了四千年。他的書記將他的話用楔形字寫在泥板上，然後送到各地方的官吏。就現存的函札來看，裏面談到各種國家大事，如命令拉爾薩的長官疏通幼發拉底斯河的水道，召集地方官到巴比倫來參加春季剪羊毛典禮，通告各地方官因為忘記了置閘而改變月份，催促收稅員加緊收稅，處罰受賄的官吏，受理不服地方法官裁判的上訴事件，以及重視宗教的節期等，可見哈穆拉比的確是一位賢君，也是國中最忙的一個人。

哈穆拉比的法典

然而哈穆拉比對於古代文化最大的貢獻却是那有名的法典，這是有史以來第一次最完美的法典。這法典的全文是刻在一塊高二公尺半的黑耀石上。一九〇二年法國的考古遠征隊在摩甘(J. de Mari)領導之下，發掘蘇薩(Susa)，發現此石，是公元前十二世紀時伊拉人侵略巴比倫時掠得而運到

蘇薩的。該法典一共有二百八十五條，關於日常生活與貿易都有規定；尤其是夫妻間，主奴間，地主與佃戶間，賣主與買主間的權利義務關係。其中的特點是特別重視法律的效力，一切社會或經濟的行爲，幾乎非得法律的允許不能生效。該法典承認私有財產，而各種處分財產的方法，如買賣，借貸，抵押，繼承等，都須有契約，而契約必須有證人或宣誓才能生效。法官受嚴重的監督，人民如果不滿意於法官的判決，可以上訴到國王那裏。總之，這哈穆拉比法典就是當時流行的法律，風俗習慣的總彙，而其來源大半是出自蘇末人的。

從哈穆拉比法典上的規定，可以看出當時的社會情形。社會分三個階級：最高階級是貴族，大臣和僧侶，他們享有特權，但如有罪犯或過失時，受罰也特別重；第二個階級是自由的平民，他們如犯罪便受懲罰，如因懲罰而身體受傷，可得一些養傷費用；他們因為貧窮，所以通常所受的罰金也較少；最下階級是奴隸，他們是主人的財產，因而他們不能有財產，但許結婚，那時的婚姻是買賣制，由雙方父母用契約的形式來規定，凡有這種契約的婚姻，都認為是合法的。妻的財產終身是屬於妻的；如果有兒子，便傳給兒子，如果沒有，便還給娘家。丈夫可以任意和妻子離婚，但是他必須賠償妻的妝奩，並須負撫養孩子的責任。同時妻也可控告丈夫虐待或遺棄，因而可以得到合法的離異，取回她的妝奩。婦女也有財產權，與繼承權，並可經營買賣。這樣看來，巴比倫的婦女的

地位並不比男子太低下。

哈穆拉比法典關於刑法的規定，在我們看來是很嚴酷的。那時刑法的原則是抵償 (retaliation)，即是一目抵一目的辦法。一個人如用手打他的父親，那支手即須切掉，或用眼睛去偷看人家的秘密，那眼即須挖去。甚至於一個建築家給人家造房子，後來房子塌了，壓死房主的兒子，他自己的兒子就須償命，最普通的懲罰方法，如對於打傷奴隸，損壞財產，違反契約等都是罰金，監禁是不用的，較重的犯罪都處以死刑。故意犯罪與無意犯罪已有區別的特遇。

關於宗教，阿摩來人仍舊信奉昔時蘇末與阿該的神，不過在這些神之上，巴比倫的神馬度克 (Marduk) 一躍而居最高的地位，為全國最高的神，一直到亞述帝國時為止。還有愛神愛士塔 (Ishtar) 也是巴比倫的主要女神。占卜特別盛行，通常的方法是看獸的臟腑，尤其是羊肝，於是產生一種以此為業的卜者。那時廟宇仍舊是城市生活的中心，廟裏的僧侶不僅管人民拜神的事，而且兼營商業與銀行的事。這是繼承蘇末人的舊習慣，但其範圍與勢力却大多了。

巴比倫王國以富盛著名，因為商業特別發達，但藝術則全承襲蘇末人之舊。建築有拱門，柱子等，且見退步，彫刻則無特出的作品。文學方面如洪水的故事，基爾迦密什 (Chisameh) 的史詩等，也是從蘇末的傳說而來。其他若風俗，習慣，法律，商業，宗教等，殆無不一貫相承，不過加以發揚

光大罷了。

這巴比倫王國的光輝燦爛的文化，並不能長時維持下去，哈穆拉比王死後，不久外族就侵入進來，初時是西北方的喜秦人，後來是東方山地卡賽人（Cassites）。約在公元前一七五八年，喜秦人突然攻陷巴比倫，搶掠而去；跟着卡賽人就在一七五〇年後，侵入兩河流域的下流，建立王國，約近六百年之久（1746—1171 B.C.）。這卡賽人大概是住在伊蘭高原山中的一種蠻族，或屬於印度歐羅巴族。他們到兩河流域之後，即承襲了巴比倫的語言與文化，但是沒有加以發揚光大，他們對於巴比倫文明的唯一貢獻，就是將馬與戰車輸入進來，繼之而起的是兩河流域北部的亞述人。

第五節 亞述

巴比倫王國的末葉，外族紛紛侵入。當東方的卡賽人佔領了巴比倫，同時北方崛起一支閃族人，佔據底格里斯兩河的上游，終於統一美索布達米亞，而為近東一大帝國。這民族名亞述人（Assyrians），大約在公元前二千年前，他們就進入兩河流域的北部，主要的城市是亞述（Assur），因此地方亦名亞述。他們是閃族的一支，語言與阿該人，阿摩萊人都相近。這地方屬高原區域，多農地與牧場，氣候不如巴比倫的炎熱，而河流所經的土地，都很肥美，因此農業與牧畜業發達起來。北方的山地

出產石灰石，石膏石，及其他硬石，而亞美尼亞（Armenia）山地中，藏有銅鐵礦。後來他們從喜秦人學得鑄鐵之術，學造鐵器，這也是他們以武力聞名的原因。

在公元前二千年前，亞述人臣服於蘇末；少數蘇末人曾經移居於亞述。所以蘇末文化也傳到亞述。後來他們相繼臣服於喜秦，阿該，與巴比倫。爲了抵抗外族的侵入，亞述人不能不組織民團，再後有常備軍來自衛。同時因爲常和外族作戰，所以人民養成好戰的精神與作戰的技術。亞述人民不僅從事農業，商業也很興盛，尤其是小亞細亞東南的西利細亞（Cilicia）的銀礦，吸引了很多亞述人，他們甚至於深入加帕多西亞（Cappadocia）。在上述二地方，都發見很多刻着亞述文的泥板，足以證明當時亞述人與西方各地商業關係的密切。

自公元前二千年到一千年中間，亞述人漸向外發展，開拓他的疆域，但因西南兩方都有強敵，不能自由發展。起初南方的巴比倫王國最強，後來巴比倫王國雖衰，南方有卡賽人，西方有密坦尼人（Mitanni），喜秦人，叙里亞人，倫及人等，都是勁敵。一直到一千一百年前，上述各民族的勢力先後崩潰，亞述遂乘機而起。公元前七三五年左右，亞述王提格拉司皮萊撒三世（Tiglath Pileser III）併吞叙里亞，菲尼基，以色列（Israel），並以猶太（Juda）爲屬國。七三一年，他又攻陷巴比倫城，當時亞述已爲近東最強的國家。繼起的英主有薩恭，按薩恭爲二千年前阿該王國的雄主，於是

後人稱之爲薩恭二世(Sargon II, 722-705 B.C.)。薩恭二世雄武有大略，繼亞述諸王之偉業，擊破喜泰人於卡克密什 (Karkemish)，陷薩馬里亞 (Samaria)，遷以色列十族於米底亞 (Media)。他的武功震耀一時，其版圖東起波斯灣，西達地中海，掌握埃及與美索布達米亞間所有重要的商路。薩恭二世以後的英主有孫納克里 (Sennacherib 705-681 B.C.)、伊撒哈頓 (Isarhaddon, 681-668 B.C.) 與亞述巴尼拔 (Assurbanipal, 668-626 B.C.) 等。孫納克里嘗劫掠大掃 (Tarsus) 城，與希臘人在小亞細亞所建立的城市，更經地中海攻埃及。時埃及三角洲地帶發生疫疾，軍士死亡甚多，乃班師轉征巴比倫，巴比倫的叛亂平服以後，擄其民爲俘囚，毀其城爲平地，巴比倫遂完全毀滅。巴比倫雖滅，埃及尚在，時常煽動西亞各國對亞述人的壓迫的反感而起叛亂，於是伊撒哈頓於公元前六七四年，親征埃及，次年攻陷其都城底比斯。於是亞述的版圖包括肥沃月灣的全部，東自米底亞西達西利細亞，北自亞美尼亞與小亞細亞的山地，西南到尼羅河下流，爲近東空前的大帝國。

亞述巴尼拔之後，王位的爭奪時常演成內戰，亞述的威權逐漸失墜。還有一個經濟的原因，就是亞述諸王好大喜功，窮兵黷武，國人大半被徵爲兵，死在戰場，於是人口消耗，特別是農民，因此田園荒蕪，農業衰落。同時工業既不振興，商業又操在阿拉米人 (Arameans) 之手，阿拉米人的語言在亞述帝國境內各大城中，比亞述語還要通行(見第六章)。還有亞述帝國版圖既大，又行高壓政

策，各地時起叛亂，亞述軍隊不夠維持治安，不得已強徵各屬國人民從軍，這種軍隊是完全靠不住的，這樣看來，這龐大帝國的內部竟成空虛之象，所以一有外族侵入，便很容易的倒塌了。

這時波斯灣頭又出現一支閃族，即凱爾狄人 (Kaldai or Chaldeans)。同時從東北方來了米底亞人 (Medes)，從北方來了徐西亞人 (Scythians)，這兩支印度歐羅巴民族逐漸威脅亞述帝國的安全。公元前六二六年時，凱爾狄人據巴比倫宣佈獨立，六二二年，又聯合米底亞人攻陷亞述的都城尼尼微，付之一炬。於是亞述帝國滅亡，亞述的文明與語言亦同歸於盡。

亞述人爲什麼以善戰出名？爲什麼在短時間內能建立龐大帝國？這是因爲他們有優良的武器，與超越的軍事組織。北方的山中有鐵礦，當他們開始征伐時，已竟有了鐵製的武器，如刀槍等。他們不僅有弓箭，還有盾牌用來保護身體。此外更重要的，是他們發明了攻城的器械，即所謂圍攻塔 (Battering-tower) 與攻城錐 (Battering-ram)，那時近東各地的磚城自然擋不住這新武器的一擊。他們從東方的卡賽人輸入馬與戰車，因而他們有優越的騎兵。他們的步兵組成堅固的方陣 (Phalanx)，同時以騎兵爲衝鋒或護衛。本來亞述人民性殘嗜殺，起初與鄰族爭鬪，已養成好戰的天性與戰鬪的技術；同時又行徵兵制，凡是國民都得去作戰，只有富人可用奴隸或雇人來代替。這樣組織起來的軍隊，再加上優越的武器，自然是所向無敵了。

政治

亞述是一個專制國家，君主絕對的權力，他是軍隊的總司令官，又是亞述神的代表。全國區分約六十州，每州有州官，但是大權却集中在國王手裏。亞述的君主對於被征服的人民常施用殘酷的嚴厲手段，如大規模的屠殺焚掠，或將全部人民從他們的故土遷移他處，因此引起異民族的反感，時起叛亂，後來尼尼微陷落，他們都覺得高興。那時亞述王爲了便利統治這龐大帝國，設置驛使，專司傳送政府與各地方間的公文，因此必須修築良好的道路，沿路設立驛站，派人專管驛遞的事，一切公文書信以及皇家的貨物，都用這方法遞送，可以說是現代郵政制度的起源。

文字

亞述的文化多半來自外族，尤其是蘇末人的。最明顯的例子就是文字，原來亞述人與鄰近的阿該人同屬於閃族，語言相似，因此蘇末人最初發明的楔形字與泥板，都經阿該而傳到亞述。亞述人承襲了巴比倫人的宗教，但又有他的特點，就是他還保存着固有的地方神亞述（Assur），並且後來隨着帝國的擴張，亞述竟代替了巴比倫的馬度克成爲帝國內最高無上的神。在亞述人的心中，他就是上帝或造物。亞述原來是一個日神，同時也就是一個戰神，所以亞述神的像是一個圓形，上面加上一個手持弓箭的戰士。亞述的君主以爲這大帝國，都是亞述神所造的。亞述神與帝國簡直視爲一物。它這種超乎一切的地位，是巴比倫的馬度克所未達到的。

宗教

亞述的藝術，尤其是建築與彫刻，很有可觀；雖然在建築方面亞述人從鄰族學得不少的東西，如

從巴比倫人學得了圓拱 (arch)，從喜泰人學得了列柱 (colonnade)，但是能將他們融合起來成爲亞述建築的特點。他們因爲近山，在建築上多用石而少用磚。亞述的帝王都歡喜建造巨大的宮殿，如薩恭二世與孫納克理的宮殿都非常宏大而華麗，都有巨大的列柱，高的拱門，殿門前列五對巨牛。塔與拱門都用顏色美麗的上釉的磚，宮牆很高峻，上有堡壘，非常宏壯。在彫刻方面，他們的浮彫是很出名的，這些浮彫多半是刻在石膏石上，而鑲在宮殿的護壁 (baso) 上，通常有幾百呎之長。它們多半是帝王戰爭或打獵的圖像，此外在方尖碑，帝王的紀念碑，以及石刻與銅刻的物件上，都保存着很好的彫刻藝術。他們的人像總是呆板而嚴肅的，沒有喜怒哀樂的表情；他們的野獸像以獅子爲多。這種獵獅的圖像對於後來近東的藝術很有影響。宮殿門前的人首牛身或獅身的巨大怪物，也是亞述人彫刻的特色。他們從巴比倫人學得圓柱式的印，面刻着上神話宗教與戰爭的故事，在技術上比蘇末人進步多了。

亞述人固然是以武功出名，但是對於學問也沒有完全忽略，尤其是亞述巴尼拔是一位有學問的帝王。他在尼尼微建立一個圖書館，收藏極多的泥板，都是古代關於宗教，科學，與文學的著作。其中有二萬二千餘塊，於一八四五年在尼尼微廢墟中發掘出來，現在保存於倫敦博物館。從這裏我們得到很多關於亞述的歷史與文化的智識，由此可見亞述巴尼拔王是怎樣熱心的提倡學問與研究。

、亞述人雖以殘酷好殺受後世的非難，但是在文化方面又不是毫無貢獻。他將近東諸國的文化融合爲一，隨着他們的刀鋒而傳到遠方，所以他們是古代文化的很好的傳播者。此外他們也有新的創造如鐵製武器，攻城錐的發明，馬與戰車的使用，都是明顯的例子。

第六節 後巴比倫

公元前六一二年龐大的亞述帝國傾覆，代之而起的是新興的凱爾狄亞人所建立的帝國。他們也是一種閃族，公元前七百年後，出現於凱爾狄亞 (Chaldea)，即古代蘇末的地方。然後向北發展，終於在六二五年，在一位英主的領導之下，重建巴比倫城，創立一個新帝國，史稱凱爾狄亞帝國，或後巴比倫帝國。

這位英主的名子是納伯波拉薩 (Nabopolassar, 626-605 B.C.)。他的兒子奈布查乃札 (Nebuchadnezzar, 604-562 B.C.) 即位後，帝國非常富強，他是古代近東歷史上最偉大的君主之一。他戰敗了埃及人，佔領了敘里亞，與巴勒士坦。六〇五年時，更攻陷猶太國的都城耶路撒冷 (Jerusalem)，並且將許多的猶太人遷到巴比倫去，這在猶太的歷史上名爲「巴比倫之俘虜」(Babylonian captivity, 605-539 B.C.)。五八七年，奈布查乃札平定猶太的叛亂，將耶路撒冷城完全毀滅，他恢復了昔日巴比倫王

國佔領地與盛況。這時巴比倫城爲近東最大而最美麗的城，王宮及其屋頂花園 (hanging garden) 與馬度克神廟都以宏大華麗馳名。當時近東的人民被這壯麗的都城所吸引，無不以來觀光爲榮，甚至遠在希臘的歷史家希羅多德在凱爾狄帝國滅亡之後，還跑來瞻仰這座名城，並在他的史書中，詳細描寫這城的情形。(註)

註：見 *History of Herodotus, Vol. I, Chs. 178—181*

奈布查乃札的一生，對於維持治安與繁榮盡力很大。那時在帝國的東方，與北方起來一個米底亞王國（見後第七章），爲了抵抗米底亞人的侵入，他在底格里斯河與幼發拉底斯河中間，建起一道城牆，名爲米底亞城 (Median Wall)，而多年荒廢的灌溉制度現在又復興起來。

凱爾狄人的文化大體上是接受巴比倫與亞述的，而加以發揚，他們有科學的天才，尤長於天文與數學。他們長期的觀察月蝕，並將觀察的結果記錄下來，大約自公元前七五〇至五〇〇年，有二百五十年的長期記錄保存下來。根據這種記錄，天文學家可以推算一年與一月的期間，並確定月蝕的日期，他們又知道各行星與日同時升沒，和彼此相並或相對的現象。（相並就是從地球上來看二星或多星同時在同一條方向，相對是各星在相反的方向。）

那時有兩位最著名的天文學家，一名納布利曼努 (Naburimannu)。他根據長期的月蝕記錄，作成

日月的每日每月每年運轉的期間表。據他的推算，一年的期間是三百六十五日六小時十五分又四十一秒，比今日天文家的正確計算，只多二十六分五十五秒。一名奇丁努（Kidinnu），他繼續作更精確的推算，較今日的計算只多一秒。他們這種偉大的成就，不僅是古代所無，即在近代也是少見的。凱爾狄人仍舊崇拜巴比倫的神，認五大行星即是巴比倫五個主要的神，而有左右人們命運的力量。這五個神的名字也就是五大行星的名子，不過我們今日所用的不是巴比倫的原名，而是羅馬人的譯名了。例如愛什塔是金星，馬度克是木星，納布是水星，奈格爾是火星，尼尼布是土星，這五星的名字，加上日月，成爲一星期中各日的名字。

奈布查乃札以後的國王，多半懦弱無能，東方的波斯興起，公元前五三九年，那近東最偉大最堅固的巴比倫城便陷於波斯人之手，凱爾狄帝國滅亡，古代閃族在近東所建立的大帝國就告終了。

第六章 菲尼基叙利亞與巴勒士坦

自公元前三千年到五百四十年間，在所謂肥沃月灣東半，即美索布達米亞活躍的民族，其中除了最古的蘇末人外，都是屬於閃族。現在我們再看看肥沃月灣的西半，即菲尼基（Phoenicia）、叙利亞（Syria）與巴勒士坦（Palestine）等地，各民族活躍的情形，他們也都是閃族的分支。

第一節 菲尼基

菲尼基是地中海東岸到勒巴農山脈（Libanon Mt.）間的一條狹長地方。菲尼基人大概在公元二千年左右離開南方閃族的老家，遷到這海濱來。但是這塊土地不甚肥沃，不能養活大量的人口，東邊又為勒巴農山脈所阻，同時西方的地中海波平如鏡，天然的引起他們向海外發展去的心。還有，勒巴農山中出產杉木，用來造船最好，因此菲尼基人便成為古代最優良的水手與海上商人，他們的船也是獨出心裁，為以前所沒有的。

他們的語言是閃族語，但是他們既不用埃及的象形字，也不用巴比倫的楔形字，而用字母。他們最崇

城邦

拜的神是巴爾 (Baal)，與女神亞絲托萊 (Astarteh)。他們的最重要的城市是拜布羅斯 (Byblos)、塞頓 (Sidon)、與泰爾 (Tyre)。他們沒有王國，只有由這些城市組織起來的邦聯 (confederacy)。每一個城國有它的君主，獨立行政，而各城市間的邦聯的組織是很鬆的。

因為地理環境的優良，菲尼基人就以工商業爲生。在海上，有地中海可送他們的商船到沿海各地，甚至遠到不列顛。在陸上，從美索布達米亞與叙里亞到埃及去的商路也要經過這地方。又因爲海上商業的發達，菲尼基人便在沿海要地設立下商站與殖民地。

殖民地

大約從公元前一六〇〇到一二〇〇年，菲尼基最主要的城市是拜布羅斯與塞頓，塞頓尤爲興盛。它是當時東地中海最重要的商業中心之一。它在塞浦路斯島 (Cyprus) 上設立殖民地，更在地中海愛琴海與黑海的沿岸建立很多商站與作坊。後來希臘人起來和他們在愛琴海與黑海上作商業上的競爭，而希臘人又善於做製菲尼基的商品，結果菲尼基不敵，塞頓城遂逐漸衰敗下來。泰爾繼之而起，但是泰爾的商站與殖民地多半在西地中海沿岸，其中最著名的就是在公元前八百年在非洲北岸的迦太基 (Carthage)。在西西里 (Sicily) 薩丁尼亞 (Sardinia)、西班牙沿岸，如加迭斯 (Gades) 與北非沿岸都有泰爾的商站。他們的商人爲了買錫甚至跑到不列顛去。但是到了七百年以後，因爲希臘人又到西部地中海來和他們競爭，迦太基繁盛之後，又和母國競爭，同時菲尼基本地各城市受

新起的亞述帝國的攻擊，而屈服於亞述，菲尼基人在地中海上的商業就漸漸煙消火滅了。菲尼基的城市雖然漸漸無聲無臭的衰落下去，但是在古代歷史上他們確留下不可磨滅的功績。假如商業是文化的開路先鋒，那末菲尼基人無疑的是古代最偉大的文化傳播者。一般人說菲尼基人沒有埃及人，巴比倫人，克里特人等的創造力，但是他們也不是完全沒有創造，而且那一個民族的文化是完全自己創造而不受外來文化的影響呢？菲尼基人對於世界文明的最大的貢獻，除了盡了傳播古代東方文化的功勞以外，就是發明並且傳播那字母文字。這種字母也許是受埃及的影響，不盡是菲尼基人創造的，但是將這些帶聲字母排列出次序，並且專門用它們來作文字的符號，大概有史以來以他們為最早的。菲尼基的字母向西傳播，由拜布羅斯的商人傳到希臘，成為希臘字母，又由希臘而傳到羅馬，成為歐洲各國文字的祖先。同時又向東傳播，經阿拉米人之手成為近東各國通用的文字，差不多一直到中古時，阿拉伯文字才起而代之，其影響之大可見。現存最早的菲尼基文字是公元前第三世紀的東西。其次的貢獻是地理智識的擴大，菲尼基的商船不僅航行於地中海，而且遠至大西洋。希臘歷史家希羅多德甚至說他們會環繞過非洲，這樣從前人們沒有到過的許多地方，都見到菲尼基的商船，於是古代世界的地理知識便大見豐富了。

菲尼基的商人爲了增加航行的速度，發明雙層樂船 (bireme) 與三層樂船 (trireme)。古代的船

如埃及的船，一面有二十五支槳，現在菲尼基人在第一層槳座之上，再加第二層，或第三層，划船手可增加兩倍或三倍；換言之即航行的速度可加兩倍或三倍，但不須增加船的長度，這種西方的樓船是菲尼基人的發明。

第二節 叙里亞

大約和菲尼基人同時出現於肥沃月灣西部的另一支閃族是阿拉米人 (Arameans)。他們定居於菲尼基之東的叙里亞 (Syria)，所以也叫做叙里亞人 (Syrians)。他們約在公元前一二〇〇年左右，在叙里亞建立好些城市，如海蘭 (Haran)，海麥司 (Hamath)，薩瑪爾 (Sama)等，而達瑪斯寇 (Damascus)尤為富強。他們和菲尼基人一樣，這些城市自成獨立的城邦；又和菲尼基人一樣，大半從事工商業。如果我們說菲尼基人是海上的商人，阿拉米人就是陸上的商人。因阿拉米人所建立的幾個城市，正當所謂肥沃月灣的西部，即美索布達米亞與埃及間來往必經的孔道，工商業自然發達起來。他們的商隊逐漸向外發展，東到巴比倫東北到尼尼微，南到埃及，最後竟掌握着西亞各國商業的霸權。阿拉米語 (Aramaic)隨着阿拉米商隊傳佈到近東各地。在亞述帝國，後巴比倫帝國，以及

來波斯帝國內，阿拉米語都成一般通用的商業言語，可見其勢力之大了。在亞述的都城尼尼微會現十五個銅製的獅形權（lion weights），下面刻着阿拉米字，這也是阿拉米商業在亞述帝國內操着優越勢力的明證。

阿拉米人的四鄰，如東方的巴比倫，南方的埃及，北方的喜泰，西方的菲尼基，都是文化很高的民族。他們的商隊採取四鄰的文化與物產回來，造成他們自己的文化。他們自菲尼基人學得字母，用來寫他們的阿拉米語。又從埃及人學會用紙筆與墨水，這用筆與墨水寫在紙上的阿拉米字母文字，便代替了古代的印在泥板上的楔形文字，流傳到兩河流域，經過伊蘭高原而入於印度與中亞了。同時阿拉米人的語言也隨着他們的商人四外傳佈，後來竟成爲巴比倫，亞述，猶太，波斯各國的通用語。在亞述人中，說阿拉米語的，後來竟比說亞述語的還多。巴勒士坦的希伯來人後來也用阿拉米語，而廢棄了自己的希伯來語。在波斯帝國中，波斯王對於阿拉米語並不禁用，因此仍舊是肥沃月灣中通行的語言。

關於阿拉米人的文化藝術，因爲發掘的地方不多，我們所知很少。據已發掘的薩瑪爾城來說，城是圓形，城牆的基部用石，上面是用壁造的，城牆上每離五十呎有一個小樓，爲防護之用，一共有一百個。城中央的小山建一堡壘，是國王的居處，一般人民住在堡壘的四周，人民的房屋是用壁造的，

而堡壘的牆基是用石築的。宮殿有帶石柱廊的，是做喜泰式，而石柱的建造却是從埃及人學來的。

當東方的亞述人物興時，這些繁盛的阿拉米人的城國便成爲亞述帝國向西發展的阻礙，其中尤以達瑪斯寇爲最強，約自公元前一一〇〇年，亞述軍隊開始西攻，於是阿拉米，菲尼基與希伯來各小王國聯合起來，頑強抵抗，約有三百多年。直到七三二年，達瑪斯寇城才被攻陷，地中海東岸各閃族所建立的小城國才先後降服於亞述了。

第三節 巴勒士坦

在菲尼基與叙里亞之南有一塊地方，古代名爲迦南 (Canaan)，後來名爲巴勒士坦 (Palestine)。這地方東自約但河 (Jordan River) 西到地中海，南自倍爾撒比 (Beersabee) 北到丹城 (Dan)，面積不過二萬五千平方公里。境內多山，且甚乾燥，尤其是東南部，但是有些地方，如約但河沿岸却甚肥沃，適宜於農業與牧畜。這塊地方在古代孕育着很高的文化，起初有一支閃族名叫迦南人 (Canaanites)，住在這個地方，他們大半從事於農業，而且建立下城市。大約在公元前二千年以後，又來了一支閃族的遊牧人民；名叫希伯來人 (Hebrews)。據舊約上說，他們是從海蘭 (Haran) 來

的，他們的始祖名亞伯拉罕 (Abraham)。亞伯拉罕的子孫因為飢荒所驅，大約自公元前一八〇〇年後到埃及去住了幾百年。後來受埃及王的虐待，他們在摩西 (Moses) 的領導之下，經過長久時期，又回到迦南來。(註)他們和迦南人及其他鄰近民族長久奮鬥的結果，終於得到勝利，成為迦南的主人。他們和迦南人漸漸混合起來，漸漸放棄原來的遊牧生活，而從事農業與城市生活，這就是後來的猶太人。

註：據近來史家的研究，埃及人所說的海克梭人中之一支就是希伯來人，參看第二章第三節。

然而起初希伯來人在迦南的地位，並不是很穩固安全的，他們時常受外來民族的攻擊，於是那勇敢而敬神的人便出來作宗教兼政治的領袖，來和其他民族鬭爭。他們名為士師 (Judges)，其中最著名的是吉迪翁 (Gideon)、耶伏達 (Jephthah)，與薩木森 (Samson) 三人。

大約在公元前一〇二五年時，希伯來人才有第一位國王，名叫掃爾 (Saul)。那時從地中海上來了一種民族，叫做非力斯丁人 (Philistines)。(註)他們佔據了沿海之地，建立城市，漸漸侵入希伯來人的土地。掃爾率領希伯來人向這侵略者奮戰，不幸大敗，掃爾自殺，這大約是公元前一千年的事。大衛 (David) 繼立為王，建都於耶路撒冷 (Jerusalem)，打败了非力斯丁人，擴張版圖到巴勒斯坦全境。大衛之子所羅門 (Solomon) 繼位，希伯來的文化發達到最高點。它和鄰近諸國如菲尼基，

叙里亞，巴比倫與埃及間的商業很繁盛，晚年耽於奢華，建造有名的聖殿，加重賦稅，人民因此對他大不滿意。

註：據近人的研究，這非力斯丁人就是克里特人 (Crete)，受希臘人的逼迫而逃到地中海東岸來的。

這種不滿意到了所羅門死後，暴露出來。公元前九三二年，王國的北部十族獨立為一國，名為以色列 (Israel)，以薩瑪里亞 (Samarra) 為都城。同時南部二族也自成一國，名為猶太 (Juda)，定都於耶路撒冷。兩國之間感情很壞，且常有戰爭，於是希伯來人的權勢大為失墜。以色列在七二二年亡於亞述，多數以色列人被徙到米底亞去。猶太享國較長，六〇五年，耶路撒冷被凱爾狄國王奈布查乃攻陷，多數猶太人被徙到巴比倫去。猶太人不滿於凱爾狄人的壓迫，曾於五八六年起來謀獨立，但是不幸失敗，整個耶路撒冷和所羅門所建的聖殿都被燒毀了。

猶太人在古代文明民族中佔一特殊地位，因為他們的一神教是和鄰近其他民族的宗教全不相同，這一神的猶太教就是後日基督教的來源。

猶太教只相信一個神或上帝，即耶維 (Jahve)，或耶和華 (Jehovah)。他是宇宙，天使，與人類的創造者。根據猶太教義，天使犯罪，變為魔鬼；人和天使一樣，生來是無辜的，但犯罪之後，入了地獄。可是將來必會有一個救世主，將人們從罪惡中解放出來。

當摩西率領着希伯來人走出埃及時，定了一種法律，這法律的綱領是那有名的十誡(Ten Commandments)，那是古代非常簡約而完全的一部自然法。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希伯來人的信仰及道德。所有魔術，巫術，偶像崇拜，及一切迷信，都是他們所反對的。當時鄰近民族的多神教當然對他們發生一些影響，於是他們的宗教領袖，即先知(Prophet)，時常提醒他們，堅守一神的信仰與高尚的道德生活。

註：希伯來人的宗教與道德觀念，見於舊約之出埃及記(Exodus)(利未記(Leviticus)等篇。所謂十誡，歸納起來說，就是：一，只信上帝，不許崇拜其它的神；二，不可妄稱耶和華的聖名；三，當以安息日爲瞻禮日；四，當孝敬父母；五，不可殺人；六，不可邪淫；七，不可偷盜；八，不可作假見證去誣害人；九，不可貪戀他人的妻子；十，不可貪他人財物。

希伯來人對古代文明最大的貢獻，除了一神教之外，就是舊約(Old Testament)。那是古代近東最寶貴的遺產，是希伯來人宗教，歷史與文學的總集。它不僅對研究希伯來人的宗教，歷史與文學上是非常重要的，而且對於鄰近民族的歷史研究也是不可少的。該書共分四十五章，經過一千年的長久時期才得編成；其中包括甚廣，凡歷史，法律，預言，智慧，詩歌，宗教道德等都談到了。這書是很多人寫的，觀點色彩都不盡同，有時作者的個性也鮮明的表示出來；但是在這些異點之中却

有一致的同點，即是教義，事實及其解釋，與宗教心理的始終如一，而這同一的中心就是在將來的基督這人身上。

這書不僅是一部講宗教，歷史，與道德的書，而且其中含有最好的抒情的與戲劇的詩歌，後來歐洲的文學家很喜歡到舊約裏去找題材，它對於歐洲各國文學的影響是非常之大。

第七章 近東的印歐族

第一節 喜泰

在以上幾章裏，我們談到兩河流域或肥沃月灣中各國的歷史，其中以閃族爲主人翁，但在其北其東的山地與高原，如小亞細亞，亞美尼亞，及伊蘭高原，却是一批一批的遊牧民族出沒之地。他們時常侵入兩河流域，爲閃族的患害，但終於代替了閃族，在近東建立大帝國。這些遊牧民族名爲印度歐羅巴族（簡稱印歐族，Indo-Europeans）；他們的老家大概是在中央亞細亞。公元前三千餘年前，他們分向四外遷移，其中一支來到小亞細亞，就是喜泰人（Hittites）。這喜泰的名字最初見於舊約上，關於他們的歷史，一直到近三四十年來，在他的都城哈圖沙什（Hattushash，現名爲包裏茲奎 Boghazkoi）地方，發掘出來他們古代的文書和建築物等，才漸爲世人所知。他們所居的地方在小亞細亞的中部，即卡帕多西亞（Cappadocia）北濱黑海，南到陶魯斯山脈（Taurus Mts.）。大約在公元前三千年時，他們已出現於該地，他們的語言像是屬於印度歐羅巴語，因此歷史家說，他們是印度歐羅巴族之一支，不過他們是由什麼地來的，現在還不能斷言。起初他們也是分成很多小的城國，與蘇

地理與人
民

末和亞述發生政治或商業上的關係。大約在公元前一千九百年時，近東各大國都因受外族侵略而陷於紛亂，喜泰人便利用此機會，在小亞細亞及幼發拉底斯河的上流建立一個王國。第一位國王名拉巴尼斯(Labaris)。關於這時候的喜泰人的歷史，我們知道很少。不過據巴比倫的文書，知道他們曾於一七五八年攻陷巴比倫城。大概此時他們的勢力已竟伸張到叙里亞，王國中包不少外族人民了。

喜泰王國自一六五〇年後勢力漸衰，但自約一四〇〇年起又復興起來，史家稱之為第二喜泰王國，英主名書比魯留麻(Sambuluma)。他驅走了侵入的亞述人，統一了全部卡帕多西亞，征服了在幼發拉底斯河中流的密塔尼王國(Mitanni Kingdom)。這密塔尼人也許是印歐族的一支，不知何時來到此地。喜泰與埃及爭奪叙里亞甚烈，埃及雖在名義上保持叙里亞的宗主權，但這塊地方的北部實際上却成了喜泰人的勢力範圍，叙里亞成爲兩方爭奪的目標。埃及王塞提一世(Seti I)出兵北攻，喜泰王哈圖希爾(Hattusil)南下，爭戰於奧朗提斯河(Orontes)上。後來，拉姆西斯二世(Rameses II)又與喜泰王大戰於奧朗提斯河上的喀迭什城(Kadesh)。據埃及人的記載，喜泰人打敗了，但是喜泰人的勢力並未能推翻。於是雙方在一二七〇年訂立攻守同盟和約，疆界並未明白劃分，大概是南部叙里亞歸埃及的勢力範圍，北部則歸喜泰。

喜泰王國本來是聯邦式的，其中包括許多異民族，後來喜泰的勢力漸衰，王國便有分裂崩潰之象。

同時外面又有其他民族如弗來吉人 (Phrygians) 等，從歐洲侵入小亞細亞，於是喜泰王國約在公元前一千二百年時就滅亡了。

喜泰的文化在古代近東也是很可注目的，他們在小亞細亞，尤其是沿黑海的山地，獲到豐富的銅礦與鐵礦。他們的鐵器和亞述人的齊名，並且向西傳到愛琴海沿岸諸島上去。他們使用馬與戰車，巴比倫人還早；因此他們的武力足以壓服鄰近的民族，而成一大國。他們的文字有兩種。一種是從巴比倫學來的楔形文字，一種是他們發明的象形文字。楔形文字也是印在泥板上的，上次歐戰時，捷克的學者柔茲尼 (Hrozný) 已經揭開它的秘密。至於他們的象形文字現在還無人能識。據考古學家在包曼茲奎所發掘出來的泥板看來，知道他們有一部法典，大概是公元前一千三百年的東西。從這法典中，我們知道喜泰人的社會階級，除了貴族之外，軍人佔很大勢力。他們享有土地，分駐在各地方，奴隸是最下的階級，但在經濟上佔很重要地位。他們的經濟基礎主要是牧畜，其次是農業，冶金業是重要的工業。他們已有銀幣，因陶魯斯山中產銀。他們的刑法比較合乎人道，沒有古代近東各國的斷肢，剝皮等的酷刑。喜泰人的建築與彫刻也很可觀，王宮的建築很宏大，有厚實的牆，堅固的砲塔，低而惹人注目的大門。王宮的中間有廊子，有二根巨柱，兩邊有兩個方形的樓。這樣的廊子傳到亞述，又傳到波斯。大門之外有石刻的巨獅，在兩邊把守，獅壁的下方用大的

石塊砌成，上面刻着各樣的圖畫，很可表現他們的習俗與生活，這些後來都被亞述人學去了。他們的宗教很受埃及與巴比倫的影響。但是他們最崇拜的神却是地神，那一位女神是萬物之母，又是保護國家的神。總之喜泰文化對於東方的亞述，巴比倫，和西方的呂底亞（Lydia），愛琴海諸島都有密切關係，它可以說是美索布達米亞文化與愛琴文化的橋梁。

喜泰王國崩潰後，小亞細亞便不斷的受到外來民族的侵襲與掠劫，與殘餘的喜泰人發生衝突。起初是從歐洲越過海峽而來的弗來吉人，他們自一千二百年後，在小亞細亞西部建立許多小的部落或城國，他們的勢力一度侵入敘利亞與巴勒斯坦，但終於被強大的亞述人給趕回來了。公元前八世紀時，從裏海北岸，經高加索，侵入小亞細亞的一枝民族名為西末利亞人（Cimmerians），稍後另一枝名為徐西亞人（Scythians）的跟着侵入進來，這兩枝民族都屬於印度歐羅巴族，許多學者以為西末利亞人與弗里吉人大概就是一種人，不過一從黑海東岸過來，一從黑海西岸過來罷了。當時亞述人與弗里吉人竟不能抵抗西末利亞人與徐西亞人的侵襲，於是乎前者蹂躪了小亞細亞，一直西向侵到愛琴海，毀滅了不少希臘的殖民地。後者侵入敘利亞與巴勒斯坦，南向竟達埃及的邊界。不過這兩族人數不多，未能建立大國，後來逐漸消滅，殘餘的人口就住在卡帕多西亞與亞美尼亞了。

第二節 米底亞與波斯

在兩河域之東是伊蘭高原，今日是一大片荒涼與沙蹟，四周山嶺重疊，氣候乾燥，但在遠古之時却是水草肥美之地。例如在波斯灣頭北岸，有地名伊拉 (Iran)，當凱爾卡河 (Karkha) 流域，有地名蘇撒 (Susa)。自前世紀末，考古學家在該城發掘後，我們始知在史前時代，該地已有限高的文化，可以和蘇末的相匹敵。這些最早的伊拉人種植麥類，亞麻，會製陶器，礪石，鍊金等術，他們的陶器很與蘇末的相似，可見兩地在史前必有文化上的接觸。不過他們究竟是那種人，現尚不得而知，所以關於他們的文化這裏不必細說。公元前二千年後，印歐族出現於伊蘭高原名伊蘭人 (Iranians) 或雅利安人 (Aryans)，如會佔據美索布達米亞的卡賽人，大約就是其中的一支。在公元前六世紀之初，其中一支佔據裏海南岸，建立國家，名為米底亞 (Media)，定都於埃克巴他拿 (Ecbatana)。最初他們稱臣於亞述，很受亞述人的壓迫，但是逐漸學得亞述人的作戰方法，他們的騎兵竟比亞述人還要強。米底亞王賽克薩萊 (Cyaxares) 終於六一二年，聯合凱爾狄人戰敗了亞述，攻陷尼尼微。此時米底亞一躍而為東方大國；但是不幸，賽克薩萊以後的國王多半懦弱無能。正好伊蘭的南方近海之地，有另一部伊蘭人名波斯 (Persa)，原來附屬於米底亞，這時出來一位英主名居魯

士 (Cyrus 558-529 B.C.)，他於五五〇年舉兵反，奪得米底亞的王位，統一伊蘭諸地，成一大帝國，這是印歐族在古代第一次建立的大國。

居魯士兵鋒西向，於五四六年戰敗了小亞細亞西部的呂底亞 (Lydia)，攻陷其都城撒迭斯 (Sardis)，擄其王克柔薩斯 (Croesus)，於是波斯的勢力便直達愛琴海，那些希臘人在小亞細亞西岸所建立的殖民地，都先後歸降於波斯，埋伏下後來波斯帝國與希臘城邦間的大戰。

居魯士滅了呂底亞之後，便於五三九年南下，攻陷巴比倫，滅了後巴比倫帝國。又先後征服敘里亞與巴勒士坦，並釋放從前被巴比倫帝國所俘擄的猶太人，令他們回歸故鄉。居魯士死後，其子岡比西 (Cambyses, 529-523 B.C.) 繼位。他率着菲尼基與愛奧尼亞 (即希臘人，居小亞細亞的西岸地方) 的艦隊，於五二五年戰敗了埃及，統一埃及，利比亞，與賽倫尼加 (Cyrenaica) 諸地，但他出兵征伐迦太基與努比亞並未成功。岡比西對於被征服的民族起初還很寬大，後來逐漸暴虐，他死後族子大流士 (Darius 522-485 B.C.) 繼位。他掃平了各地的叛亂，將帝國的基礎鞏固起來，而對希臘城邦的大戰使他在歷史上非常著名。四九二年，他令其婿馬爾多尼 (Mardonius) 率多數戰船遠征希臘失敗，兩年後又率大軍作二次進攻，大敗於馬拉松 (Marathon)。他仍不甘心，積極準備第三次進攻，但不幸在四八五年賁志以死。四八〇年，其子薛西斯 (Xerxes) 繼其志大舉攻希臘，

但又全軍覆沒。三次進攻皆未成功，可是人力財力消耗太大，國勢因之大衰。到了三三一年，馬其頓亞歷山大王 (Alexander the Great) 東征，波斯王大流士三世抵抗不住，戰敗被殺，波斯帝國遂滅。

大流士即位時，波斯已是近東前此未有的大國，所以他的工作不是在擴張領土，而是去組織並統治這大帝國。他治國的方法是根據兩條原則；第一，統治者必須是波斯人；第二，對於被征服的民族予以大量的自由。實施第一個原則的方法是這樣。他將全國分爲二十州 (satrapy)，每州內設三個大官，權力平等，彼此完全獨立。第一個州官掌民政，收稅與司法，他必須是皇室中人或國王的好友，第二個是司法官，卽一州最高法院的首長，他須將州官每日的行動報告與國王；第三個是將軍，統率一州陸軍。國王爲防止各州的官員共同作弊，特設一種官吏，名爲「國王之耳目」。他們巡行全國，監視州官們的行動，並且有自由處置之權。全國既分爲若干州，於是收稅也方便得多；稅收有金錢與貨物二種。他們從呂底亞人學得鑄幣之法，波斯的金元 (daric) 成爲全國通用的貨幣。他們用亞述人留傳下的方法，建造許多條郵路，於是帝國的交通便捷多了。由此可見，波斯的君主實在要將一個民族複雜的龐大帝國造成一個中央集權而行政統一的國家。換句話說，就是把這民族分歧而雜亂的國家看成單一而不可分的東西而組織起來，並且設法消除統治者與被征服民族間的差別。他們逐漸將那些屬國變爲中央直轄的各州，努力加強中央與各地的關係，如通貨的使

用，郵路的建築，都是很明顯有效的辦法。以前我們只見到小的城國，或以民族爲單位的王國，亞述人雖會努力建造搏合多數民族而成的大帝國，但是他們的方法過於拙劣，不久也就失敗。現在波斯人繼起，組織地域更大民族更複雜的帝國，維持他的勢力至二百餘年之久，這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波斯帝國的成功固然是中央集權制的運用得宜，更重要的原因恐是允許被征服的人民保留大量的自由權。各被征服的人民都許用自己的語言，信自己的宗教，遵守自己的風俗習慣，而在波斯政府對各附屬民族有交涉時，也不用波斯語與楔形文字，而用當時流行的阿拉米語與阿拉米字。因此各被征服民族在帝國統治之下，仍能發展固有的文化，如小亞細亞的希臘人，與巴勒斯坦的猶太人。各被征服民族對於波斯的統治者並無仇視之念，因爲他們的原來生活並無變化，不過換了一個長官而已。帝國之下的被征服人民固着想恢復原來自由的，但大體上他們却願意在波斯的統治之下，因爲在帝國之下，他們的經濟繁榮更加發展；如國內的和平，賦稅的減輕，交通的便利，通貨的使用都是商業發達的要素。因之工業，農業，牧畜業都跟着發達起來，這決不是數國對立，互爭雄長的時候所能得到的。

古代民族多半崇拜太陽與火，他們以爲火的光熱與太陽的光熱同是有神性的，最明顯的例子就是

古代波斯的拜火教一名火祆教。此教的創立者名札拉圖斯特拉 (Zarathustra)，希臘人喚他左柔斯德 (Zoroaster)。他大約是公元前第八世紀間的人，沒有著作傳世；死後一千餘年，在波斯薩山王朝 (Dynasty of the Sassanids 226-651 A.D.) 纔有人將他的教義編纂成書，名阿維思達 (Avesta) 即波斯人的聖經。根據這部經典，札拉圖斯特拉的宗教是建立在二元的宗教哲學之上的。他以為善惡的來源是這樣：世界上有善惡二神相對立，善神名阿呼拉馬茲達 (Ahura-Mazda)，希臘人叫奧爾穆茲 (Ormuzd)，是世界的主宰，也就是生命，光明，正直，與正義的神。惡神名安格拉曼育 (Angra-Manyu)，希臘人叫阿利曼 (Ahriman)，是黑暗與死亡之神。世界上一切善良的東西都是善神創造的，一切邪惡的東西都是惡神創造的。在人的道德生活上也是如此，凡生命，清潔，忠誠，勤奮等美德，都來自善神；而死亡，污穢，詭語，懶惰等都來自惡神。善惡二神作繼續不絕的鬭爭，各有許多小的神靈來助戰。人們在這次戰中必須加入一方面，做善事就是幫助善神，做惡事就是幫助惡神，但是善神終久要得勝，因此人們必須維持好的道德生活，這裏可見札拉圖斯特拉的宗教有道德的意義。

這種二元的宗教產生於波斯，不是一件偶然的事。伊蘭高原的自然環境有強烈的對比，這裏一面有高深的山谷，一面有寂寞的荒原。一面是清涼的綠洲，一面是炎熱的沙漠，一面是肥沃田野，一

面是不毛之地。自然的勢力好像在這裏作劇烈的鬭爭，而波斯人環視這種自然情況，以為鬭爭是自然與人世的大法，因此產出這二元的宗教哲學來。

拜火儀式

波斯人對於善神的禮拜儀式比較簡單，他們不用廟宇，祭壇，與偶像這些東西。他們在曠野之中築一火壇，由僧侶燃起火來，名為聖火，聖火就是光明與純潔的神，波斯人便環繞着宅膜拜。此外他們也在山頂上，對於蒼空，日，月，山，水，風，雨等自然勢力獻祭，這獻祭的儀式亦由僧侶們來主持，並為國人而祈禱。

道德

波斯人在札拉圖斯特拉的教義之下，大都能過高尚的道德生活，波斯的孩子從五歲到二十歲，除了學習騎馬射箭之外，特別要學誠實，不許說謊話。他們以為說謊是最大的惡行，其次是負債。他們常向善神祈禱，「請求保護國家不受敵人的侵略，沒有飢荒，沒有誑話」。結婚是每個人的義務，大家庭且得獎勵，因而有多妻制之發生。

文字

波斯人的文字採用巴比倫的楔形字，這是近東古代史上件一重要的事。自從阿拉米語盛行之後，巴比倫與亞述的語言與楔形文字便廢了。波斯人於自己的波斯語之外，也用阿拉米語，並從阿拉米語得到用字母的觀念，於是發明了三十九個字母，但是仍用楔形字，印在泥板上。這種楔形字就是波斯古文，大概在公元以後已無人能識。十八世紀之末，歐洲的遊歷家從波斯帶回許多古波斯文的

刻石，於是在一八〇二年，一位德國學者葛柔台序（Grotefend）研究這些刻石，終於發現大流士與薛西斯（Xerxes）二王的名字，並且能讀兩小塊刻石；但因這刻石太小，不能包括所有的波斯字母，因此不能盡讀波斯古文。後來英國駐波斯的官德林森爵士（Sir Rawlinson）在波斯蒐集更多的刻石，尤其重要的是將白希司頓（Behistun）的摩崖石刻拓下來，從事研究，這摩崖石刻有波斯文，巴比倫文，與蘇薩文三種文字，結果他能盡讀波斯字母與文字，而於一八四七年發表他的研究結果。他更繼續努力，搜集巴比倫文的石刻，比較研究，終於在一八五〇年，將白希司頓摩崖上的巴比倫文翻譯出來，此後巴比倫文，亞述文，與波斯文總能為學者所讀。

波斯的藝術多半是模仿後巴比倫與亞述，因此與二國的藝術很相似。波斯藝術最出色的宮殿的建築，如在波斯波利斯（Persepolis）與蘇薩（Susa）的宮殿，真是非常壯麗。波斯的宮殿大都建在大平台上，有華麗的寬梯通到台上，而埃及宮殿裏的大柱又見於波斯，但是柱頭却與埃及或希臘的不同，通常上面刻着一對獸類的像，尤其是牛像，這很顯然是伊蘭人喜歡用動物在彫刻上的習慣。宮殿的門口常建的立帶翅的彫像，這是從亞述學來的。宮牆上和石墓上的彫刻，多是勝利的軍隊前進，或將俘虜獻與國王的圖像，如白希司頓摩崖上的圖像就是一例。此外在波斯波利斯諸王的石墓的彫像上，並可看出波斯人的宗教觀念。

習題

第一章

- 一，爲什麼現在我們對於古代歷史的智識較前人所知道的要提早二三千年？試舉幾個例子。
- 二，研究史前時代的人類生活，以何爲研究的材料？那種學問可以幫助我們？
- 三，史前時代通常分幾個時期？爲什麼說這分期是相對的？
- 四，舊石器時代與新石器時代如何區別？
- 五，人類生活在史前時代有什麼重大的進步？它們大概是在什麼時候產生的？
- 六，石器時代人類最常用的造器具的原料是那種？爲什麼用它？
- 七，通常做石器的方法如何？
- 八，火的發明對於史前人類生活有何重大意義？
- 九，新石器時代有何種不同的文化，用什麼來代表？在什麼地方產生的？
- 十，所謂古代文明是怎樣演進而來的？
- 十一，所謂亞非洲指現今的什麼地方？爲什麼古代文明發生在亞非洲？
- 十二，史前社會中兩大重要的變遷是什麼，他們爲何重要？

第二章

一，埃及的地理環境對於它的文化有什麼影響？ 二，埃及人民屬於何種？與其它什麼民族發生過關係？ 三，尼羅河每年汎濫的情形如何？ 四，埃及史前文化的發展分幾個階段？ 五，埃及在史前時代有何重大發明？ 六，埃及的曆法是怎樣發明的。 七，古代埃及文字屬那一種？其特點是什麼？ 八，埃及的政治史分幾個時期？各期在什麼年代？ 九，下列埃及王是什麼年代的？他們為什麼著名？1. 基奧普斯，2. 蘇特莫思三世，3. 拉姆塞斯三世，4. 伊克頓頓？ 十，海克索人是什麼人？他們對於埃及有什麼貢獻？ 十一，新王國時，埃及最大的版圖到什麼地方？和那一個國家爭鬪的最劇烈？爭鬪的情形如何？ 十二，埃及史上，國王與貴族僧侶的權力的消長的情形如何？

第三章

一，埃及社會分幾個階級？僧侶的勢力何以特別大？ 二，埃及為什麼名為古代世界的穀倉？商業發展的情形如何？ 三，埃及文字的發展如何？近人如何解讀埃及的聖書？ 四，埃及人最崇拜

的神是什麼神？他們的來世觀念是怎樣？五，古代人民的道德常和宗教觀念連在一起，試從埃及舉一個例子。六，伊克那頓的宗教改革的情形如何？為什麼失敗？七，埃及人在文學方面有什麼作品？其特點如何？八，金字塔是什麼？它是怎樣發展來的？九，埃及的建築彫刻與繪畫有什麼特色？試舉幾個例子。十，埃及人在科學上有什麼貢獻？

第四章

一，肥沃月灣包括現今什麼地方？二，美索布達米亞在地理上可分為幾部？三，美索布達米亞的地理環境對於該地的歷史與文化有何影響？四，試比較埃及與美索布達米亞的地理環境有何異同？五，兩河流域的史前文化可分幾個階段？有何重要發明？六，在兩河流域的歷史上，有什麼民族出現？他們會建立過什麼國家？在什麼年代？七，蘇末人的社會情形如何？八，蘇末與阿該的宗教觀念如何？九，蘇末人對於藝術與科學有什麼貢獻？十，蘇末人用什麼文字？這種文字是誰譯解的？

第五章

一，巴比倫王國是那個民族建立的？在近東史上爲什麼佔重要地位？二，哈穆拉比法典是怎樣產生的？其性質如何？三，哈穆拉比法典中關於刑法，婚姻，商業，婚姻等有何重要規定？四，亞述帝國是怎樣造成的？爲什麼在短期間內造成很大的帝國？五，亞述人有何重要軍事上的發明？他們的民族性和政治有何關係？六，亞述帝國爲什麼忽然崩潰？七，亞述人是否僅以武功出名，而沒有文化上的貢獻？八，後巴比倫王國是那個民族建立的？它何以出名？九，後巴比倫在科學上有什麼發明？你記得兩位大科學家的名子嗎？十，巴比倫，亞述，後巴比倫三國有何重要帝王？他們爲什麼出名？三國主要的神是什麼名子？

第六章

一，菲尼基，敘利亞與巴勒斯坦，在古代有什麼國家？那個民族建立的？二，菲尼基人的主要職業是什麼？他們對於古代文化有什麼貢獻？三，菲尼基有什麼重要城市？他們的殖民地，在什麼地方？四，阿拉米人是什麼人？他們對於古代文化有什麼貢獻？五，希伯來人是什麼人？他們和埃及有什麼關係？六，希伯來人的宗教觀念與道德觀念如何？七，舉出希伯來人所建立的國家及其興亡的年代。八，希伯來人在文化上有什麼重大貢獻？九，舊約是一種什麼書？它對

於古代歷史爲什麼重要？ 十，舊約在文學上的價值如何？

八八

第七章

一，印歐族是在何時出現於歷史舞台？他們在小亞細亞與伊蘭高原建立有什麼國家？ 二，喜泰與埃及有何政治關係？ 三，喜泰人的文化與藝術如何？ 四，在喜泰之後，又有什麼印歐族出現於西亞？ 五，波斯帝國建立的經過如何？有何重要帝王？ 六，波斯帝國的政治制度與治國方針如何？ 七，波斯帝國何以能包孕許多異民族而維持很長久？ 八，波斯人的宗教觀念與道德觀念如何？ 九，波斯人在藝術與文學上有何貢獻？ 十，波斯，亞述，巴比倫諸國的文字是由誰並如何譯解開的？

Fu Jen Historical Series
No. 1
Ancient Western History
Part I
by
Henry Kroes, S.V.D.

Chao Kuang-hsien, M.A.
Catholic University of Peking
1942

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初版

西洋上古史 上册

定價國幣二元

編撰者 趙胡光魯 賢士

出版者 輔仁大學 學

總經售處 輔仁大學售書室

代售處 各大書店

※ 版權保留 ※

